

嘉兴市城市精细化管理专项规划

嘉兴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23年12月

目 录

前言	1
一、发展基础	2
(一) 工作成效	2
1. 高位布局, 城市管理机制不断完善	2
2. 多措并举, 城市环境品质显著提升	4
3. 示范先行, 树立城市管理样板	5
4. 改革创新, 智慧管理迈上新台阶	7
5. 多元探索, 形成共建共治格局	8
(二) 主要问题	13
1. 人居环境品质有待提高	13
2. 多方协同管理机制有待强化	13
3. 法规标准体系有待健全	14
4. 社会参与深度有待加强	14
5. 智慧化管理能力有待升级	14
二、发展形势	15
(一) 面向中国式现代化的新阶段	15
(二)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下的新格局	15
(三) 面向人民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新挑战	16
(四) 数字化改革赋能城市管理的新模式	16
三、总体思路	17
(一) 指导思想	17
(二) 基本原则	17
(三) 编制思路	18
(四) 发展目标	19
1. 总体目标	19
2. 具体目标	20
表 1 嘉兴市城市管理主要规划指标	22

四、主要任务	23
(一) 着眼高效统筹，加快完善精细治理体系	25
1. 完善市、区两级“一委一办一平台”统筹协调机制	25
2. 深化“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服务”纵向管理体系	25
3. 探索“规划-建设-管理”有机协同的全生命周期精细化管理路径	26
(二) 着眼依法治理，加快完善政策法规体系	27
1. 建立健全城市精细化管理政策法规体系	27
2. 提升综合行政执法效能	27
3. 加强法治宣传工作	28
(三) 着眼统一适用，加快完善标准规范体系	28
1. 优化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体系	28
2. 建立标准衔接和实施机制	29
3. 探索创新示范区建设导则	29
(四) 着眼共治共享，加快完善群策群治体系	29
1. 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29
2. 搭建公众参与共治实现自治的多元平台	30
3. 发挥社会化专业团队和第三方服务的作用	30
(五) 着眼智慧治理，持续深化数字系统赋能	31
1. 构建城市运行服务管理的总体框架	31
2. 打造城市管理的多元数字底座	31
3. 加快智能基础设施建设	32
4. 加强智慧城市应用场景建设	32
(六) 着眼洁净有序，全面深化形象提升行动	32
1. 保障市容秩序精美舒适	32
2. 推动环境卫生综合提质	34

3. 推动城市亮化提质更新	35
4. 提升城市绿色生态“颜值”	36
(七) 着眼舒适便利，全面深化功能提升行动	36
1. 优化城市道路通行品质	36
2. 全面推进架空线入地和杆箱整治	37
3. 开展路灯问题专项治理	37
4. 强化城市家具常态化管护	37
5. 加快规范化停车场建设	38
6. 高质量推进公厕革命	38
7. 提高公用事业服务保障能力	39
(八) 着眼安全稳定，全面深化韧性提升行动	39
1. 强化道桥（隧）安全保障	39
2. 加强井盖安全监督管理	39
3. 提升排水防涝保障能力	40
4. 加强城镇燃气安全管理	40
5. 加强地下管线运行安全管理	40
6. 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41
(九) 着眼共富先行，全力打造标杆示范场景	41
1. 打造一批示范创建先行样板单元	41
2. 攻坚一批城市管理的重点提升区域	42
五、保障措施	49
(一) 组织保障	49
(二) 队伍建设	50
(三) 资金保障	50
(四) 监督评价	50
(五) 交流合作	51
(六) 宣传引导	51

附件一：城市精细化管理项目库	52
----------------------	----

前言

城市的竞争力、活力、魅力，都离不开高水平管理。高效能城市治理是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的重要保障。在“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的指导下，加快推进高效能城市治理，不断完善城市管理和服 务，提升城市宜居性，让人民群众在城市生活得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是新时期城市工作的核心任务之一。

本规划主要依据国家、浙江省有关规划以及《嘉兴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嘉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有关文件制定，明确市本级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 2035 年远景目标和“十四五”时期的发展思路、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是制定城市管理领域各类专项规划和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

本规划空间研究范围是《嘉兴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确定的中心城区范围，规模 385 平方公里。


一、发展基础

(一) 工作成效

近年来，嘉兴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重要理念，坚持把以“绣花”功夫管理城市的要求落到实处，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进城市风貌品质建设，努力把嘉兴打造成为精致精美、人见人赞、宜居宜业宜游的幸福之城。

1. 高位布局，城市管理机制不断完善

完善工作体系。充分发挥城管办抓总牵头的职责，印发了《嘉兴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及办公室工作议事规则》，明确会议、督办、部门协作等六大工作制度，全面推动市城管办实体化、规范化运作。

嘉兴市委、市政府的工作指示	
<p>市委九届二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举行</p> <p>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p> <p>市委常委主持市委书记陈伟讲话 听取陈伟受市委常委会委托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中共嘉兴市委关于打造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的实施意见》</p> <p>嘉兴市委九届三次 全体（扩大）会议报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嘉兴市委九届二次全会 聚焦“八个牵引”、打造“八个高地”，建设“卓越之城”“理想之城”“窗口之城”“现代之城”，到实施“七大工程”、开展“七改联动”，建设“七型城市”。 ——品质型城市要求嘉兴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走在前列。• 嘉兴市委九届三次全会 持续推动“八八战略”走深走实努力在推进共同富裕和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作示范。 ——突出的四个关键支撑之一是以中心城区首位度提升塑造“大城市”气质。 ——放大的八个方面优势之一是进一步放大基层治理创新优势，努力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上走在前作示范。

完善体系，构建精细化管理组织架构

建立标准体系。以城市管理标准化推动城市管理精细化，对标周边先进地市，结合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标准，编制出台《嘉兴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推进“综合查一次”，制定了《“综合查一次”工作指南》地方标准，聚焦行政执法监管“一件事”，通过整合检查事项、优化部门协同、规范检查流程等措施，针对同一对象在同一时间，开展跨领域、跨部门、跨区域的联合综合

行政检查。

管理标准覆盖城市治理的方方面面



完善综合执法制度。加强区域协调执法，在长三角跨区域综合执法领域，联合周边城市制定《上海、江苏、浙江加强毗邻区域城管执法领域联合执法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长三角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毗邻区域共同遵守“首违不罚”清单的指导意见》等综合执法制度，执法协同性得到全面提升。完善执法机制，先后出台《嘉兴市综合行政执法实施办法》《关于加强综合行政执法协作配合的意见》《嘉兴市综合执法责任追究办法》等制度，并与生态环境、自然资源、水利等部门建立部门执法协作制度。

健全责任体系。坚持任务清单化、清单责任化，印发《嘉兴市中心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专项攻坚方案》，细化6大类40项任务指标，进一步明确了责任主体和工作内容，推动各级责任链条压实压紧。完善考评制度，印发《嘉兴市城市精细化管理考核办法》《嘉兴市本级中心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考核办法》，对各县（市、区）、市级部门、市属国资公司等直接负有城市管理职责的主体开展分类分级考核，着力构建平台查、面上查、专项查、联合查“四位一体”的综合考评体系。

有引领 —— 成立城管委、城管办负责城市精细化管理相关工作

- 市城管委系统谋划有关嘉兴城市精细化管理的总体的工作计划和路径
- 市城管办承办市城管委的具体工作，牵头抓好市城管委的决策落实并组织实施

有目标 —— 两年内全面提升中心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努力实现“九大成效”

- 2022年底前，创建完成“一环”全域精细化管理示范区、14个“席地可坐”城市客厅精品点、22条精细化管理样板路（绿道）、10个精细化管理样板街区

有行动 —— 多方联动、多重举措助力城市精细化治理

- 嘉兴市中心城区“四个一”示范工程
- 十大专项行动助力城市精细化治理

有成效 —— 城市精细化治理有实效、有标准、有创新

- 持续推进中心城区精细化管理助力城市品质提升
- 制定首部精细化管理标准——《嘉兴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

2. 多措并举，城市环境品质显著提升

实现公共停车泊位高效利用。坚持“统筹兼顾、科学施划”的工作原则，进一步加大了停车泊位施划力度。修订《嘉兴市区机动车停放服务差别化收费管理办法》，严格落实《嘉兴市停车场（库）管理暂行办法》，实施人行道违法停车首违不罚、温馨提示等措施，推进“一环以内”及其他三个区的停车场（库）错时共享，以精细化手段破解市区停车难题。

扎实推动绿地系统扩容提质。绿地系统不断完善，近三年新增公园绿地 70.29 公顷，新建改建绿道 71.4 公里，创建省级优质综合公园 16 个，绿化美化示范路 21 条，建设园林式居住区（单位）34 个。市区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93.17%，位居全省前列。

持续开展背街小巷整治提升。嘉兴作为全国 100 个试点城市之一，高标准开展了背街小巷环境整治工作。近几年，在此基础上持续纵深推进，重点整治背街小巷乱堆放、环境卫生死角等问题，全面提升居民生活环境。

完善基层公共服务优质供给。试点探索“城市管理进社区”，组建十余支“城管益家”队伍，有效打通城市管理“最后一米”。大力推进城管驿站建设，推广运用《城管驿站建设与管理规范》，目前全市共建成 60 余座。全面提升机械化清扫水平，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95%以上，主要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100%。

持续深化“厕所革命”，推进市区“禾城驿·温暖嘉”驿站建设，现已建成驿站 61 座。

不断推进文明养犬管理工作。落实《嘉兴市养犬管理条例》，开展文明养犬“21 天”好习惯养成行动，持续加大遛犬不牵绳、犬粪清理不及时、犬只扰民三大群众反映集中问题的整治力度，实现文明养犬公示率、养犬办证率及年审率三个 100%，大型犬、烈性犬实现清零目标。

全面开展建筑工地排查整改。属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市区核心区范围内的建筑工地开展拉网式排查整改，全面自查自纠、立整立改，共编发《嘉兴市区建设工程扬尘治理“红黑榜”通报》20 余期。对照“文明施工”要求对各建筑工地开展全面督查核查，并按照“一工地一整改一销号”的原则进行逐个销号。

3. 示范先行，树立城市管理样板

打造省级“高品质示范街区”和省级“街容示范街”。高标准落实《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高品质示范街区”提升城市治理能力的实施意见》相关要求，持续推进浙江省“高品质示范街区”“街容示范街”“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设置样板区”建设。到 2023 年底，市区建设完成子城江南韵街区、秀洲核心街区、凌公塘公园街区等 9 处省级“高品质示范街区”，建国南路、花园路、洪兴西路等 18 条“街容示范街”，“江南摩尔”等 3 处“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设置样板区”。





精细化管理打造城市管理样板

全域推进城乡风貌整治提升。围绕省委、省政府“整体大美，浙江气质”的总体部署，开展共同富裕现代化基本单元及美丽城镇建设。截至目前，已累计试点建设未来社区 87 个、未来乡村 59 个、城乡风貌样板区 40 个，成功命名省级未来社区 6 个、未来乡村 20 个、城乡风貌样板区 9 个（其中新时代富春山居图样板区 4 个），美丽城镇样板镇 32 个。

创新实施城市精细化管理“四个一”示范工程。创建“一环”（环城河内）全域精细化管理示范区、一批“席地可坐”城市客厅精品点、一批精细化管理样板路（绿道）、一批精细化管理样板街区，目前拟实施“四个一”示范工程共 98 处，其中已完成 47 处，全方位多角度探索适合嘉兴的特色精细化管理示范引领新路径。



4. 改革创新，智慧管理迈上新台阶

智慧管理平台全面升级。嘉兴是全国第二批数字化城市管理试点城市，2021年启动数字城管平台升级工作，打造智慧城市运营管理中心，实现“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协同管理和服务，构建涉车管理、涉摊管理、养犬管理、亮化管理、事部件管理、燃气管理、户外广告管理、违建管理八大功能模块为支撑的智慧城管平台，智慧治理能力得到明显提升，日均处理量达2000件。近三年市区通过数字城管平台处置事部件类问题共100.5万余件，按时结案率达99.2%，自动派单率达到90%。

智慧管理场景迭代升级。紧抓数字化改革契机，聚焦需求侧执法监管一件事应用场景，全景维度梳理6大类60个政府关注、社会关心的高频重点检查场景。围绕数字城市管理，推进未来社区、数字产业、智慧停车、智慧照明等一系列的智慧应用场景。

智慧管理服务优化升级。推进城市智慧管理服务便捷高效，建设高智能“啄木鸟”志愿服务系统，市民通过微信公众号、微信小程序、智慧城管APP等方式参与城市治理。截至目前，市民已累计上报事部件问题12.5万件，按时结案率达99.3%，有效搭建了市民参与城市治理的公共平台。





智慧管理不断迈上新台阶

5. 多元探索，形成共建共治格局

“联动式管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行“警务网格”与“综治网格”有效对接的“双网融合”机制，创新“三联三调”矛盾纠纷化解机制，推动城市共建共治。

“驻地式执法”，以省级“枫桥式”综合执法队创建为契机，坚持探索“综合执法+”系列创新机制，有效整合物业、企业、社会组织等力量，提升城市管理速度。重点推进“执法进社区”活动，使一批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改。

“多元式参与”，全力消除管理盲区。搭建市级巡查员、属地管理执法人员、社区干部、市民群众组成的四级巡查网，依托数字城管平台和“啄木鸟”微信终端，实行“一键式上报、精准化交办、限时性解决、全过程监督”的闭环管理模式，确保排查全覆盖、问题无死角。

“立体式”宣传，充分汇聚共管力量。依托微信公众号、视频宣传片等形式，以“群发短信+关注微信”相结合的方式精准宣传，发动更多人次、更广层面参与城市治理行动，形成共管共治格局。



多元共治，形成工作合力

专栏：嘉兴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典型案例

案例一、“片区化”管理，“绣出”城市新面貌

经开区为切实解决城市管理“最后一公里”的弱小单元问题，以全区社区为单位，划定 33 个片区，组建片区工作专班，将社区干部、城管办、综合执法、片区警力、市场监管、街道生态与应急管理、环卫保洁、园林市政养护、网格员、小区物业负责人等“十类人员”纳入专班，使之成为片区精细化管理的有生力量。大家各司其职、分工明确，对片区内的市容秩序、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等问题进行分类上报、专项整改，确保高效处置，有效消除末端“城市病”。



案例二、成立“1+X”联盟，构建精细化管理新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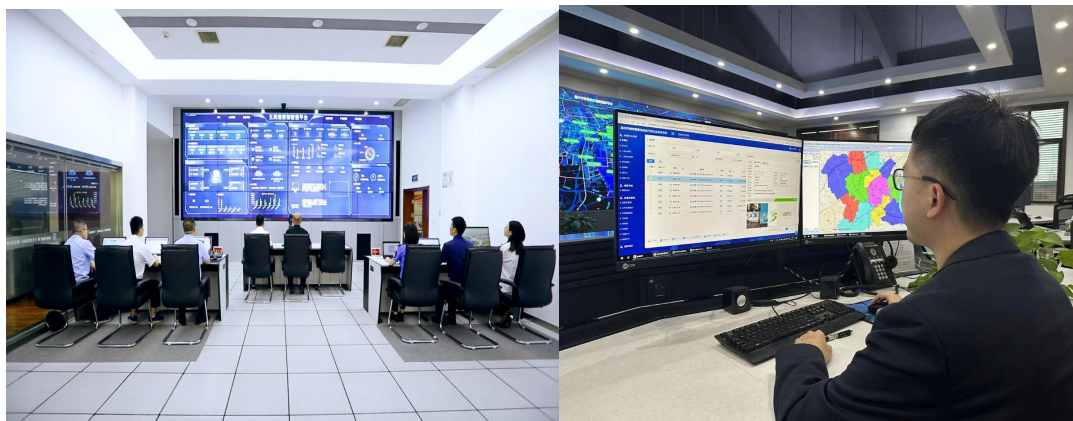
为创新城市管理工作机制，拓宽城市管理工作外延，嘉兴经开区在 2020 年开展城南姚家荡片区、嘉北洪波公园片区、塘汇锦绣社区片区、长水万达（红船学院）片区、商交园文昌西路片区等 5 个城市精细化示范片区创建工作的基础上，组建“1+X”城市精细化管理联盟，加快形成城市管理共治共享新格局。“1+X”运行模式中的“1”是指属地街道（商品交易产业园），“X”是指 5 个城市精细化示范片区内的社会单位和专职网格员、志愿者（热心市民）



“1+X”城管联盟与城管执法并不是替代关系，而是提升多元主体参与度，在政府引领下推进自治、法治、德治，不断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理念。

案例三、改革创新，便民为先，提升城市管理实效

以数字化改革为契机，融入跨部门协同应用。南湖执法局积极参与开发“七星阁”平台，该平台是南湖按照在原“四平台”基础上，以三维地理信息技术为载体，充分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遥感监测等科技打造的社会治理综合指挥平台。平台将党建工作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建立起覆盖平安综治、矛盾调处、非警务事件处置、城市管理、经济民生等多领域的应用场景，集成叠加了3D全景地理信息系统、信息汇聚系统、研判预警系统、基层治理系统、智慧社区系统、视频监控系統、指挥调度系统等七个子系统，实现了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一图感知全汇聚，一网作战全融合，一体指挥全闭环”的目标。



以群众需求为落点，践行为人民服务理念。将柔性管理和便

民服务贯穿始终，在市区科学规划设置 140 个便民摊位，满足群众日常需求，并在“智慧城管”平台定位，提供实时查询便利。多渠道提供服务，网上店招备案在原有微信小程序上提供服务外，在“浙里办”上也上架应用，目前网上店招备案成功数量有近 1000 条。

以科技赋能为手段，夯实精细化管理基础。开发网上勤务和移动客户端，每名执法人员通过移动端上传日常工作情况，同时，也可以通过移动端查询管理辖区内店招设置备案情况、广告信息等信息，并进行实时更新。

案例四、示范引领，查漏补缺，助力文明典范城市创建

示范先行，树立市容管理标杆。在市区 6 个街道打造 12 条“无乱设摊点、无机动车乱停”规范化路段，启动“一路一中层”示范路中层负责制，队员包段、协管员定岗定人。围绕西南湖“鸳鸯廊桥”等重点商业街区，打造城市精细化管理示范样板路，争创省级街容示范街。同步加码服务外包人员配备，深化城企联动、大兵团作战等工作模式在基层管理中的实践运用。建立重大活动保障“市容突击队”制度，完成多次保障任务。



问题排查，全民参与城市管理。南湖区利用“万千百”攻坚的契机，开展短板问题大排查，录入“啄木鸟”平台督促各相关部门加紧解决，区级和街道问题整改完成率100%。进入常态化管理后，积极向商家、群众、志愿者等宣传“城市管理人人参与”的理念，利用“请你来找茬”平台，协助巡查城市问题，共同为文明典范城市创建贡献力量。

结合实际，合理分配停车资源。增设无障碍专用车位，利用路面巡查经验，按照应划尽划原则对辖区内机动车位进行划设。除了机动车位外，持续做好非机动车位加减法，创新开展“分类分色”停车，合理引导市民有序停放。以样板路精细化管理为抓手率先在建设分队一环以内环城南路等路段开展非机动车“分类分色”停放试点，将非机动车划分为“共享类”和“市民类”两种类型，分别用黄色和蓝色框线划定停车位分类停放，其中共享类电动车停放在黄色框内，市民私人非机动车停放在蓝色框线内。



（二）主要问题

1. 人居环境品质有待提高

一是在市容秩序方面，水果店、早餐店、小超市、铝合金加工店等门口容易产生店外经营、乱堆放的现象，“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尚不到位，商户规范经营的习惯还未很好养成。公共停车位供给存在结构性不足，医院、学校、农贸市场等周围的需求问题尤为突出，机动车、非机动车的乱停现象仍然多发，“僵尸车”的管理问题也依然存在。各类公益广告、宣传海报的后续管理有待加强。部分老旧小区沿街住宅、店铺私搭乱建、过度装修、违规改扩建现象存在，影响城市风貌及整洁度。

二是在市政设施方面，部分道路的建设过程中存在“乱开挖”“反复开挖”等现象，管理过程中养护维修、检测检查需要加强，避免路面毁坏、桥头跳车、井盖缺失破损等现象。部分地区存在不少废弃线路未及时清理、设备箱箱门未关、飞线充电、空中蜘蛛网等情况。地下管线日常管养和改造提升需进一步加强，如排水、污水、供水、燃气、电力管线等。

三是在园林绿化方面，整体存在规模达标、质量不高的情况，绿化品质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共绿化、公园绿道的管理养护制度尚不健全，部门间存在部分领域管理边界模糊、问题解决周期长、养护效果不佳等情况。

四是在环卫保洁方面，系统性的环卫保洁作业标准仍有不足，环卫保洁服务要求无法具体量化，导致无法形成统一标准加以实施。部分绿化带、背街小巷、桥下空间、开放式小区等区域仍然存在环境卫生死角，路面动态保洁存在不足。人行道和绿化带、市政道路和退让空间等交界地带，存在清扫保洁的盲区和“两不管”现象。

2. 多方协同管理机制有待强化

齐抓共管、职责明晰、有机联动、运行高效的城市管理体制

尚待健全。一是规建管协同水平有待提升，城市管理过程中存在从规划、建设到管理环节脱节的情况，未能从规划、管理阶段出发衡量建设投入后的运行效果，特别是相关规划编制阶段注重空间建设、忽视空间治理的前端管控，无法实现空间管控的有效传导。二是部门横向协同联动有待加强，不同管理主体之间责权边界不清，职能落实不到位，在管理主体与管理范围上存在一定的盲区。三是管理和执法协同互助的机制有待完善，亟需构建管理支撑执法、执法完善管理的联动机制。

3. 法规标准体系有待健全

城市管理的法治体系不够完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制定相对滞后，综合执法效能有待提升。一是法规、规章制度制定相对滞后，仍有缺位，停车管理等相关立法工作仍需推进。二是现有标准需要迭代更新，部分标准难以与新时期的城市管理需求相匹配，无法有效支撑日常的城市管理工作。

4. 社会参与深度有待加强

当前，城市的社会形态呈现复杂化、社会治理主体更加多元化，但社会公众参与城市管理的深度仍旧不足，往往是表层性、阶段性的参与，而没有全过程、全方位的参与。一是社会共治需要提升，社会参与城市管理的共管共治机制不完备，社会力量发挥作用有限，市民参与度较低，主动参与城市管理的积极性不强。二是居民自治程度不足，部分市民的文明习惯还未很好养成，乱停车、乱堆放、“前面扫、后面丢”等现象仍有不同程度存在。

5. 智慧化管理能力有待升级

现代城市治理的信息共享机制仍未完全打通，在推动相关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过程中，存在各部门统计口径和工作标准不统一、信息平台不关联等问题。一是“城市大脑”需要持续推进建设，加快智慧化管理的顶层设计，推进城市管理平台迭代跃变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二是智慧化管理的设施建设有待提

升，城市智慧化家具、智慧化感知设备共享程度较低，导致城市管理的智能化水平未能最大化发挥。三是智慧化管理的数字化标准存在不足，导致数据规范性与标准化程度较低，数据搭建、平台建设中存在无法完全协同建设的问题。

二、发展形势

我国经历了世界历史上规模最大、速度最快的城镇化进程，在新形势下，嘉兴市进入“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双高发展阶段，城市治理成为新的发展重心，城市管理工作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秉持“城市管理应该像绣花一样精细”的理念，把握现代化城市治理体系下的新阶段，紧扣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的定位，更加聚焦“七型城市”建设目标，聚力实施城市精细化管理，坚持数字化改革赋能城市管理的新模式，推动城市转型发展、绿色发展和高质量发展。

（一）面向中国式现代化的新阶段

城市管理现代化是现代文明发展的主引擎，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时代特征。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加快转变超大特大城市发展方式，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嘉兴市必须推动城市管理理念、手段和方式的创新，推进城市管理向城市治理转变，这是推动嘉兴市城市管理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全新要求，也是实施城市管理改革创新强大动力。

（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下的新格局

站在“八八战略”实施 20 周年的新起点，坚持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三大基本路径，加快打造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努力在推进共同富裕和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嘉兴城市管理必须紧紧抓住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国家战略契机，联动上海大都市圈协同发展，围绕建设“七型城市”目标，以及

“七大工程”中关于中心城区城市管理能力提档提效的要求，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在助力浙江省打造城市管理先行示范“浙江样本”的发展大局中找准位置，明确嘉兴城市管理的新目标，积极探索建立长三角城市群区域治理的新路径，不断提高城市管理能力，建构城市管理新格局。

（三）面向人民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新挑战

2022年末，嘉兴全市常住人口总量555.10万人，其中城镇人口401.61万人，人口城镇化率为72.4%。经过城镇化的快速发展，嘉兴的城市建设与管理已经进入城镇化发展重要转型期，城市高速发展与运行管理必将由“外延式扩张”、“孤岛式治理”为主向“内涵式发展”、“网络化治理”为主转变，对城市管理的要求从“有没有”逐步上升成为“好不好”，进而“精不精”。嘉兴城市管理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将“人民城市”理念贯穿于城市管理全过程、各方面，紧扣三个“一号工程”和“十项重大工程”，联动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全国儿童友好城市、省级城市更新试点城市等工作，在补齐民生短板、解决民生难题方面下更大功夫，着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城乡治理体系。

（四）数字化改革赋能城市管理的新模式

2023年，《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提出提升治理水平，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提升全方位多维度综合治理能力，构建科学、高效、有序的管网治网格局，围绕“数字城管”的建设要求，推动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打造，以城市运行、管理、服务为主要内容，实现“一网统管”。嘉兴城市大脑应用场景需要进一步丰富，相应的平台间互联互通、数据共享，进一步加强业务系统数据要素有序流动、深度利用，从而提高城市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治理水平。

三、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立足嘉兴打造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的战略定位，以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为发展导向，把“精细化”的理念和要求贯穿到城市管理的全过程和各方面，努力构建现代化的城市治理体系，让市容更加悦目、服务更加舒心、城市更加韧性，不断提升市民满意度和幸福感。

（二）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推动共治共享。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人居环境的向往和需求，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汇聚人民智慧和力量，做优“党建引领、社会动员、协商共治”的多方参与基层治理格局，让人民群众真正成为城市管理的积极参与者和最大受益者。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统筹治理。树立城市工作的系统思维，加强城市管理领域各项工作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强化全周期管理意识，加强全过程、全要素管理，推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的统筹发展。强化跨部门沟通协作，构建机制完善、协调统一、运转高效的城市管理体系。

坚持科技创新，强化智慧赋能。充分发挥科技支撑作用，创新城市管理技术手段，以城市数字化转型为契机，依托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推动城市运行管理“一网统管”，加强各环节、各平台、各主体之间的紧密衔接与协同，让城市管理更聪明、更智慧。

坚持安全发展，提升城市韧性。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增强安全风险意识，着力补短板、守底线、防风险，不断提高城市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和应急管理能力，形成全天候、系统性、现代化的城市运行安全保障体系，助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实现良性互动。

坚持依法治理，提高精治水平。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城市治理顽症难题，加快形成覆盖城市管理领域的法规标准体系，充分发挥法治对政府部门合法、高效履行城市管理职责的根本保障作用，努力构建城市管理法治化格局，让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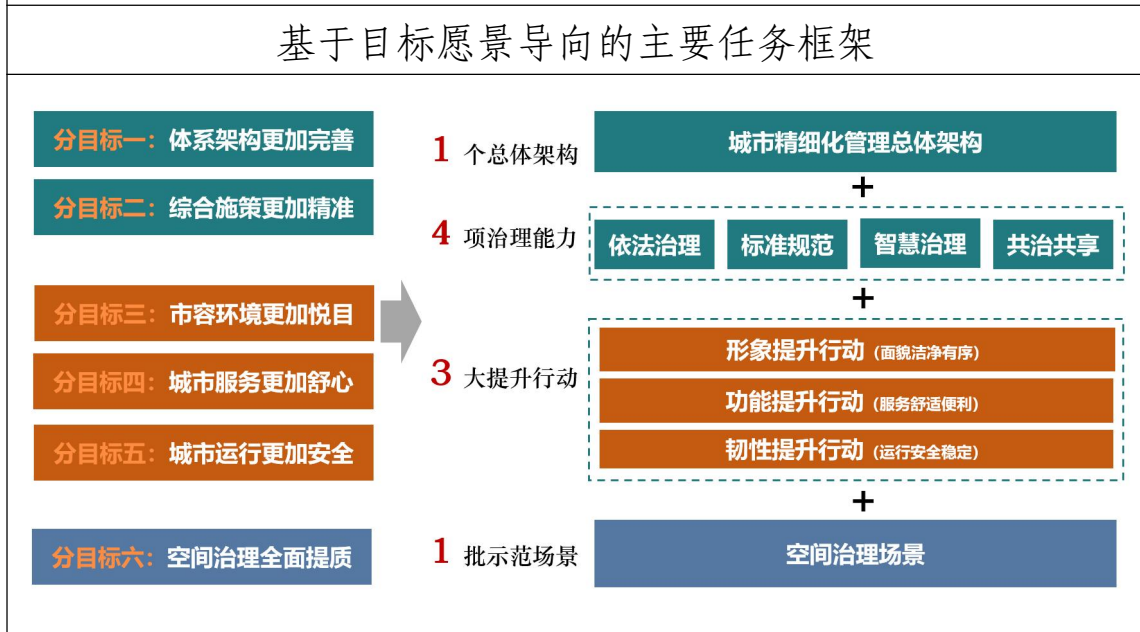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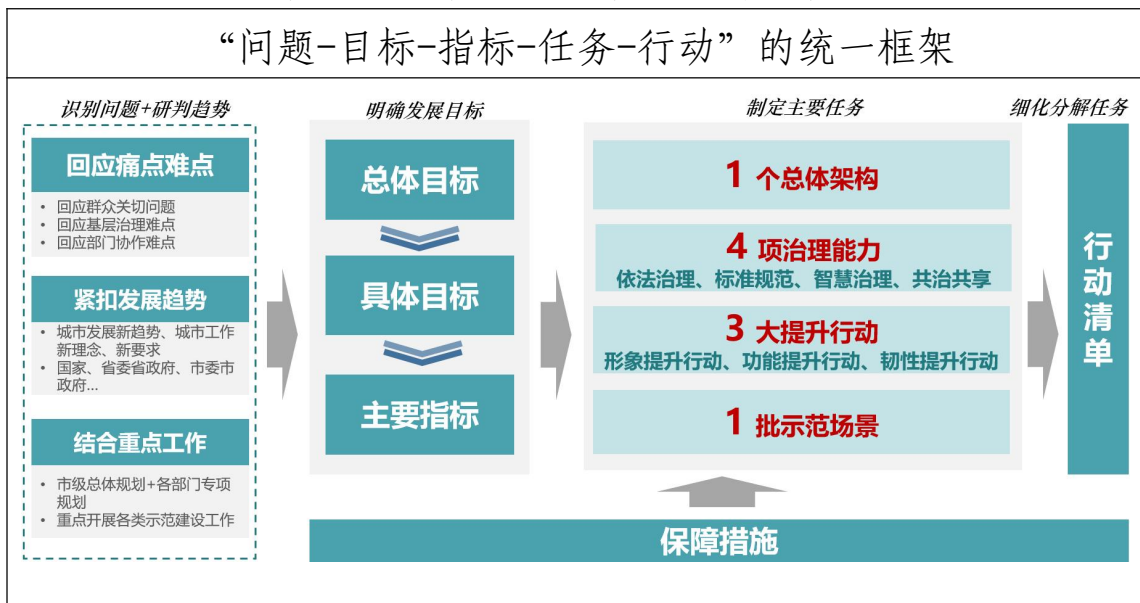
（三）编制思路

以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为总体编制思路。前期组织调研，与市、区、街道相关部门以及专家开展座谈研讨，总结成效、梳理问题。贯彻国家领导人和重要会议的指示精神，同时结合嘉兴已经开展的重点工作部署，挖掘其中对于精细化城市治理的相关要求与内容，深化思考、紧密结合。



总体编制思路

强化目标传导，构建从问题到行动逐步传导的规划框架。



(四) 发展目标

1. 总体目标

围绕嘉兴城市管理水平与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要求相匹配、与全国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目标相适应，对标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典范城市要求，不断推进城市管理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到 2027 年，初步形成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的城市综合管理体系，城市管理领域各项事业取得长足发展，中心城区城市

精细化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呈现“四态融合、美美与共”^①面貌，力争建成**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全国示范**。

到2035年，城市管理领域基本实现城乡统筹发展，以“绣花”功夫持续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打造国际化品质江南水乡文化名城，推动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建设，助力嘉兴基本建成**共同富裕示范典范城市**。

2. 具体目标

总体架构更加完善。以精细化管理为导向的“一委、一办、一平台”综合统筹协调机制基本形成，规划-建设-管理有机协同的全生命周期精细化管理路径初步建立，权责清晰、运行高效的市、区、街道三级管理体制更加完善，“大城管”体系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综合施策更加精准。智慧治理能力显著增强，基本形成线上线下协同、科学调度、精细管控、高效处置的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新格局。法治体系建设更加完善，基本健全城市管理领域法规、标准、政策体系。综合执法效能提升，执法队伍政治素质、管理水平、执法能力和服务质量全面提升，基本形成规范高效的执法体系。多元协同治理机制更加健全，公众、企业等主体的参与度显著增强，形成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共治格局。

市容环境更加悦目。生态质量不断改善，深入推进水环境治理、固废治理等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以更高管理标准助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环卫保洁水平全面提升，基本建成全域覆盖、分级分类、高效绿色的现代化环卫保洁体系。市容景观品质不断提升，持续深化城市公共空间治理，推动城市景观亮化提质，提高园林绿化“颜值”，打造干净美丽、整洁有序的市容市貌。

城市服务更加舒心。市政设施功能更加完好，持续提升道桥

^① “四态融合、美美与共”，指生态立城“自然之美”、形态塑城“特质之美”、业态兴城“活力之美”、文态铸城“底蕴之美”和合共生、相得益彰。

养护管理水平，有序推进“增灯补亮”和地上杆线箱综合整治，改善道路通行品质。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提高公用事业服务保障能力，加快推进医院、学校、农贸市场等重点区域停车设施建设，高质量推进公厕革命，助力建设公共服务应有尽有、贴心暖心、便捷舒适的“15分钟生活圈”。

城市运行更加安全。城市运行安全监管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显著提升，加强对市政设施的安全监管，有序推进地下老旧管网改造，城市管理领域风险评估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建成反应快速、处置高效、恢复及时的城市管理应急响应体系，城市运行安全风险进一步降低。

空间治理全面提质。城市重点区域的空间特色更加凸显，城市特色风貌体系基本形成，各类空间精细化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城市管理示范样板单元创建工作的引领成效显著，城市管理薄弱区域基本实现全面攻坚。

- 1 总体架构更加完善**
“一委一办一平台”综合统筹、市-区-街三级管理体制、规建管协同
- 2 综合施策更加精准**
法治化、标准化、智慧化、社会化
- 3 市容环境更加悦目**
净化（环境卫生）、序化（市容秩序）、美化（景观绿化）
- 4 城市服务更加舒心**
市政设施功能完好、公用事业服务保障、公共服务质量提升
- 5 城市运行更加安全**
基础设施与生命线运行安全、突发事件有效应对
- 6 空间治理全面提质**
示范样板区、薄弱攻坚区

表 1 嘉兴市城市管理主要规划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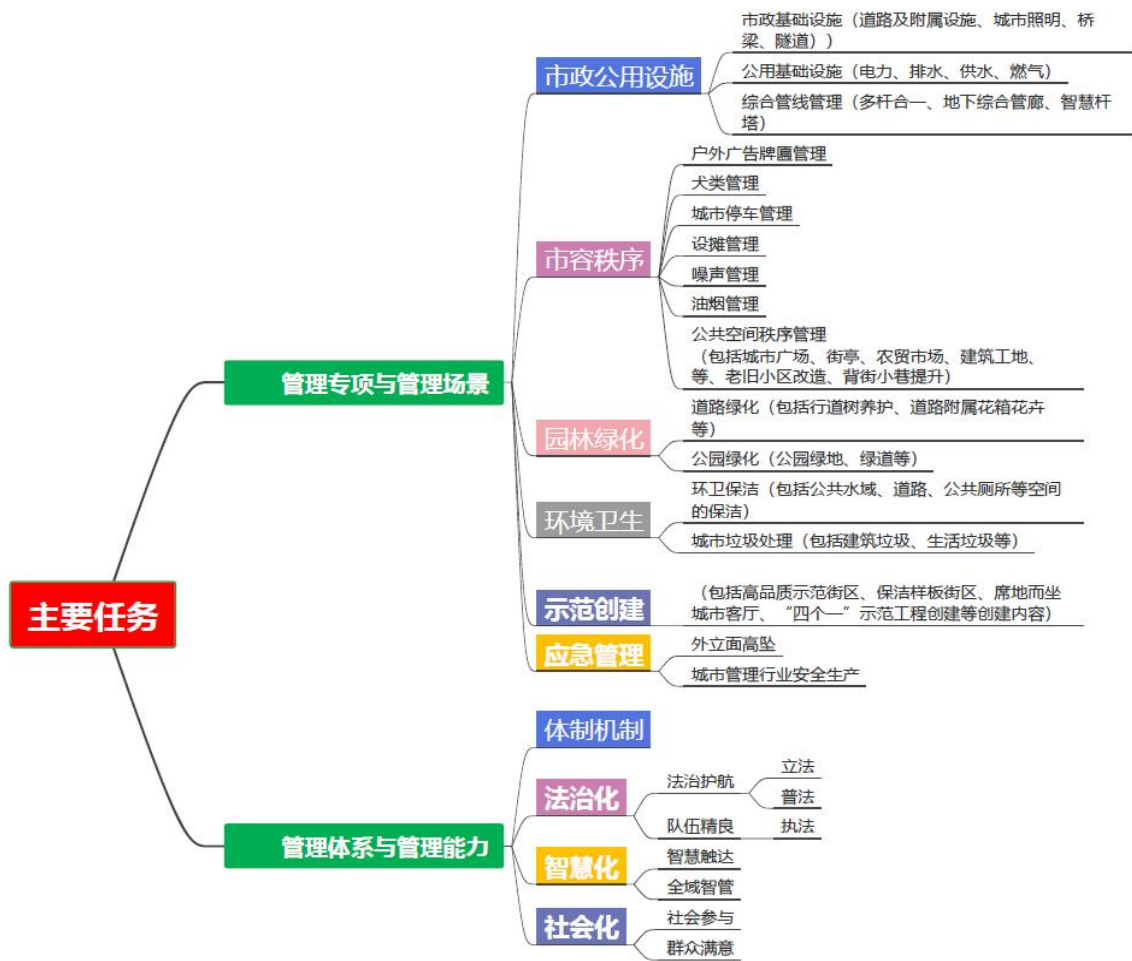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 年 目标值	2027 年 目标值	指标属性
体系架构更加完善	1	新建项目落实规建管协同机制的比例	≥ 60%	100%	预期性
	2	建成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	完成二期建设	完成三期建设	约束性
	3	建立实体化运行机制的区城管办数量（个）	2 个	3 个	约束性
综合施策更加精准	4	制定出台城市管理法规规章	≥ 3 个	≥ 5 个	预期性
	5	万人社会组织数量（城市治理领域）	≥ 9.5 个/万人	≥ 11 个/万人	预期性
	6	主次干道非现场执法率	30%	70%	预期性
市容环境更加悦目	7	城市道路清洁度	75 分	80 分	约束性
	8	主次干道机动车/非机动车停车规范率	≥ 98%	≥ 98%	约束性
	9	园林绿化问题发现解决率 ^②	≥ 95%	≥ 96%	约束性
	10	城市家具、广告标牌维护及时度	≥ 96%	≥ 98%	预期性

^② 出自浙江省城市管理评价指标具体评分细则（试行），属园林绿化管理方面部件、事件问题的发现解决率。其中，发现解决率=发现并解决的案件数量/所有发现的案件数量；纳入统计的事、部件问题包括绿地、古树古木、行（道）树、独立树、护树设施、花架花钵、绿地护栏、绿地附属设施、喷泉、绿化平侧石、水上景观绿化、绿地脏乱、绿化弃料、病虫害、非法伐树、绿化积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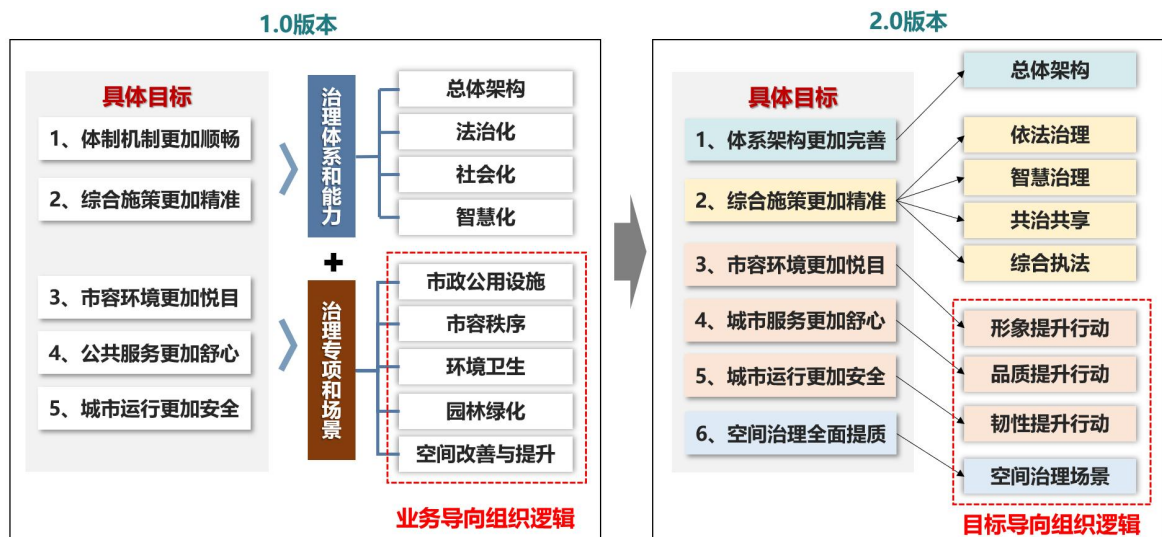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年 目标值	2027年 目标值	指标属性
市容环境更加悦目	11	景观照明设施亮灯率	≥95%	≥96%	约束性
城市服务更加舒心	12	主次干道优良率	≥95%	≥98%	约束性
	13	主次干道功能照明亮灯率	≥99%	≥99%	约束性
	14	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9%	<6%	约束性
	15	城市居民燃气覆盖率	≥98%	≥98%	预期性
城市运行更加安全	16	城市应急排涝能力达标率	100%	100%	约束性
	17	老旧燃气管道更新改造	7公里	25公里	预期性
	18	年均地下管线百公里事故数	≤0.7起	≤0.7起	预期性
空间治理全面提质	19	创建城市精细化管理样板单元	≥6个	≥15个	约束性
	20	提升城市管理的薄弱区域	≥10处/年	≥10处/年	约束性

四、主要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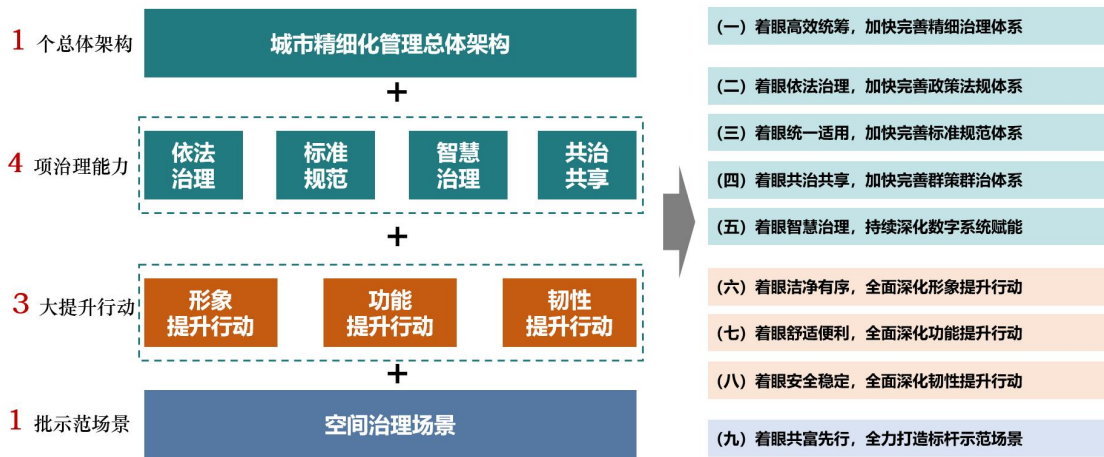
明确规划空间范围与工作内容边界，空间范围聚焦中心城区，工作内容聚焦城管委管理本职，适度兼顾规划、建设。通过梳理相关工作内容，实现从1.0版本业务导向组织逻辑到2.0版本目标导向组织逻辑的升级，最终提出九大主要任务。



主要任务涵盖的方向



主要任务组织逻辑优化过程图



主要任务衍生过程图

(一) 着眼高效统筹, 加快完善精细治理体系

1. 完善市、区两级“一委一办一平台”统筹协调机制

“一委”即强化城市管理委员会高位谋划、统筹协调的能力, 充分发挥决策、指挥、组织、协调、监督作用, 深入完善工作例会、疑难会商、考核评价等制度。“一办”即推动城市管理部门切实扛起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职能, 督促落实城市管理日常工作, 加快推动区城管办实体化运行, 明确区城管办组织架构、职责分工和议事协调规则。“一平台”即推进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 为城市管理“一委一办”统筹协调机制及高效运行提供技术支撑。到2027年, 市区各区城管办全部落实实体化运行, 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完成三期建设。

2. 深化“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服务”纵向管理体系

完善市、区两级政府事权分工。遵循条块结合、以块为主、权责一致、讲求实效的原则, 进一步完善市、区城市管理职能划分, 加快消除各类管理主体不明、管理边界不清的盲区问题, 加快构建上下对应、指导顺畅的管理体系, 逐步解决部分领域行业主管部门上下不一致的问题。

明确市、区、街道(镇)三级管理部门职责。市级定战略抓总体, 负责做好宏观决策、统筹领导、监督考核和业务指导工作, 定期对各区开展评估与指导, 重点推进跨行业、跨部门、跨区域

的统筹协调工作；区级定方案抓推进，负责做好市级任务的细化与落实，拟定本区管理痛难点的综合解决方案，定期对街道（镇）开展评估与指导；街道（镇）夯基础抓处置，负责落实上级部署的城市管理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辖区内的工作方案，参与、监督、协调社区城市管理工作，深化治理重心下移。

构建市、区、街道（镇）、社区四级服务体系。夯实基层治理根基，加强城市网格化管理，科学划分网格单元，有效整合城市管理、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有关事项，充分发挥社区动员居民和辖区单位参与城市管理的引导作用，推进城市管理进社区，进一步提升网格化管理的综合效能。

3. 探索“规划-建设-管理”有机协同的全生命周期精细化管理路径

探索建立“评估-反馈-治理”的闭环工作路径。建立健全城市管理对规划、建设实施情况的评估与反馈机制，构建一套符合嘉兴实情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指标体系，定期开展城市管理领域体检，全面掌握城市现状运行特征与病症，将体检结果作为下一轮城市规划、建设的重要依据，结合城市有机更新行动，推动解决城市管理历史遗留问题，同时为防治城市病提供客观指引，推动末端管理转向源头治理。

推动城市管理在项目全周期的有效参与。针对正在或计划实施的新建项目，强化城市管理在规划建设环节的参与权、移交环节的决定权和维护管理环节的处置权，形成全周期治理体系。建立管理要求与建设要求前置、规划要求落地并复核的机制，研究将城市管理要求纳入相关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和建设监管协议，并通过后期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竣工验收等环节确保规划阶段的要求得到精准落地实施。

重点领域重点地区开展先行先试。结合共同富裕现代化基本单元中的未来社区、城乡风貌样板区、综合品质样板区以及城市

更新试点片区等重点创建工作，在中心城区率先探索规划、建设、管理有机协同机制，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嘉兴经验，到2027年，新建项目落实规建管协同机制的比例达到100%。

（二）着眼依法治理，加快完善政策法规体系

1. 建立健全城市精细化管理政策法规体系

完善各领域法规规章，做好“立、改、废、释”工作，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加快推进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停车场库建设管理、景观照明管理等领域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以及配套规范性文件制修订，推动《嘉兴市城市地下管线管理办法》《嘉兴市停车管理条例》等法规规章的制定出台，加快对出台时间较早、不适应精细化管理需要、相互之间存在矛盾冲突的法规规章进行修订完善，严格执行已出台的法规规章。每年对城市管理法规体系进行年度评估，制订下一年度立法计划。健全法治建设协作机制。加强行政管理部门与立法部门的沟通协作，促进管理要求和执法手段相匹配，提升立法质量。完善政策措施，针对城市精细化管理的难点和重点工作，优化完善市区公共停车场和道路停车泊位收费标准，研究制定道路两侧建筑退让区域管养、“潮汐式”停车公约、促进夜间经济发展、禁烟管理、店外经营管理、噪音污染治理、物业服务业发展等政策文件，推动城市管理重点工作实施，保障规划落地。

2. 提升综合行政执法效能

强化行业管理与行政执法相衔接，建立健全执法反馈机制，将行政执法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和建议通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推动管理部门认真落实源头管理责任。进一步明晰监管与执法的职责边界，完善线索移交、案件抄告、疑难会商、联合执法等管执联动工作机制，畅通行业监管与综合执法的衔接渠道。大力推行跨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监管，推进执法检查“综合查一次”。加强执法队伍正规化建设，建立执法人员多层次、多形式、常态

化培训机制，深入开展全系统岗位技能“大练兵、大比武”活动。完善执法监督机制，加强对执法人员坚持党的领导、履职尽责、执法风纪等方面的监督检查，提升执法人员履职尽责、文明执法的能力。深化综合执法中的应用场景建设，推动综合执法办案数字化，推广“互联网+”监管、“大数据+”执法、掌上执法、市容秩序 AI 识别等智慧执法模式，推广“最多查一次”和“非现场执法”。

3. 加强法治宣传工作

深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普法责任制，强化部门普法责任，加大力度宣传本部门相关法律法规。坚持日常宣传和集中宣传相结合，加强日常宣传力度，并根据自身职能，结合特殊时段及节点，开展各类重点突出、针对性强的集中法治宣传活动，切实增强工作实效性，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落实“以案释法”制度，总结宣传典型案例。

（三）着眼统一适用，加快完善标准规范体系

1. 优化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体系

注重顶层设计，健全完善现有城市管理标准体系框架，形成动态更新的长效管理机制。根据管理对象的区位差异和不同的发展要求，推动建立城市空间分级分类框架，推进中心城区、重点示范区等不同区域的标准体系建设。放眼“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对标上海、杭州等周边一线城市，制订或修订城市保洁、市政公用、园林绿化、市容秩序、文态业态等方面的精细化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引导和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加大对停车泊位设置、绿化园林养护、共杆共井及隐形井盖维护、公交候车亭管养、沿街商铺橱窗内招贴等难点问题研究，进一步明确管理要求和作业规范，实现管理事项全覆盖，使精细化管理有章可循。

2. 建立标准衔接和实施机制

开展共融共通的城市综合管理标准编制，推进标准有机衔接，加强与规划建设标准紧密对接、有机结合，为规划、建设、管理一体化提供有力支撑。搭建标准信息服务平台，推进标准公开共享。加强标准宣贯、执行、检查和监督，推进标准有效实施。

3. 探索创新示范区建设导则

围绕城市精细化管理样板单元打造，组织编制示范创建的标准和导则，对标国际国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学习借鉴其他城市先进经验，通过制定严要求、高品质的方案和标准落实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各项工作要求，引领城市管理水平实现突破。同时在示范创建中持续深耕细作，总结经验和做法，形成可推广可复制的长效管理机制和规范标准，以点带面促进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升。针对建筑工地、城市广场、农贸市场、专业市场、老旧小区、背街小巷等城市管理薄弱区域，根据区域特点和管理要求分别出台相应的管理导则，分类指导、精准施策，指引薄弱地区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多方位、全要素提升市容环境品质。

（四）着眼共治共享，加快完善群策群治体系

1. 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推动治理品牌塑造。依托“浙江省未来社区（完整社区）”“温暖嘉未来社区”“现代社区”等建设管理要求，深化物业管理行业党建工作，培育不少于30家治理品牌。推行和完善社区多主体自治共治机制，深化推进业委会建设，有效发挥城管执法社区工作室的服务功能。

强化基层组织动能。健全以社区党组织为领导、居民委员会为主导、人民群众为主体的新型基层社会治理框架。健全小区综合治理体制，加强综合协调，充分发挥街镇基层组织管理功能，形成跨行业、跨部门的运行机制，推动城市管理服务向居住社区延伸。落实街镇房屋管理工作职责，结合城管社区工作室平台，

建立健全城管、公安、居委会、业委会、物业、居民“六位一体”的小区环境治理机制，及时查处破坏房屋承重结构、“居改非”、毁绿占绿、占用公共空间等小区治理难题顽症。通过组建“商业联盟”、推行“街长制”等方式，逐步构建多元治理组织形式，把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和责任落实到“最后一米”“最后一人”，打造更加精细、精美的城市治理环境。

2. 搭建公众参与共治实现自治的多元平台

扩大公众参与途径。充分利用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城管网站、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搭建互动平台，引导社会广泛参与城市治理，形成多元共治、良性互动的城市治理模式。畅通与市民的沟通渠道，建立有效的市民诉求解决机制。

建设多样志愿平台。推动全面搭建各领域志愿者和职能部门有效互动，群众多样化参与的平台。借鉴嘉兴市环保联合会、96345 党员志愿者、“乌镇管家”、“南湖义警”等经验，打造各专业领域的志愿者品牌，提升群防群治工作水平。推动各职能部门开展志愿者招募、动员。完善各专业领域志愿者举报奖励、公益反哺、以奖代补等激励措施。对各职能部门组织志愿者参与社会治理工作成效实施褒扬激励，推动形成良好参与氛围。

3. 发挥社会化专业团队和第三方服务的作用

明确社会组织角色。“凡社会能办好的，尽可能交给社会力量承担”，深化“放管服”及脱钩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激发社会组织活力，为社会组织参与释放更多治理场景和服务领域，发挥好社会组织在创新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激发行业协会的桥梁纽带作用，鼓励其广泛参与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基层治理。

健全社会治理力量。完善市域内社会组织孵化培育、人才培养、资金支持机制，明确各群团组织和社区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专业职责任务，完善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和购买机制，优化社会组织发展环境和发展空间。支持生活服务类、公益事业

类、慈善互助类、专业调处类、平安建设类社会组织参与平安建设和社会治理。推动市社会组织孵化中心提升完善，加强市域内社会组织综合监管，建立健全检查评估社会监督机制，引导社会组织加强自身建设。

（五）着眼智慧治理，持续深化数字系统赋能

1. 构建城市运行服务管理的总体框架

“数字城管”是“数字浙江”的重要举措，是更新城管观念、提高城管效率、提升城管水平的重要手段。推动“数字城管”向集约集成、数字智能、移动应用的“智慧城管”迭代升级，依托“城市大脑”的城管系统，形成数字城管运行标准一体化，打造与国家、省级平台对接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推进参与单位、涵盖内容和覆盖面积等维度的“横向、纵向”发展。在数字城管的框架下，基于嘉兴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一期平台）搭建市级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实现城市综合治理“一网统管”、城市运行安全“一屏通览”、融合智慧调度“一键联动”、便民惠民利民“一端服务”。

2. 打造城市管理的多元数字底座

建设城市信息模型基础信息库，在现有省域空间治理平台基础上，持续提升嘉兴公共数据交换平台、三维嘉兴云平台的运用能力”，实现现有城市数字平台的利用以及多跨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

建设城市运行子数据库，包括市政设施、房屋建筑、交通设施、人员密集区域等基础数据。城市管理子数据库，包括城市部件事件监管、城市管理行业应用、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等数据。综合评价子数据库，包括城市运行监测、城市管理监督等数据。服务子数据库，包括公众诉求数据、便民服务数据、舆情社情数据等。综合执法子数据库，连通“大综合一体化”执法数字应用相关执法数据，归集综合执法、专业执法（交通、应急、生态环

境、市场监管、卫健)等相关执法数据。

3. 加快智能基础设施建设

构建神经元感知网络。推进部署覆盖市、区、街三级的感知设备，以各业务信息系统智能感知建设为基础，以公交车等移动车载视频、无人机感知终端等为补充，构建智能感知终端体系。实施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以智慧多功能灯杆、城市道桥传感设备、智能环卫设备、地下综合管廊等为载体，以信息系统建设为基础，进一步强化精细感知。

强化智能感知技术应用。针对重点关注区域部署 RFID 标签、各类传感器、摄像头等感知终端，加强人员卡口、车辆卡口、视频监控、手机信令、交通出行等动态感知数据获取，丰富城市管理感知手段。加快推进 CIM 技术应用研究，以城市道桥、户外广告招牌、城市照明设施等空间要素为试点，融合城乡规划与自然资源的空间数据库，服务数字孪生城市建设，实现数字化模拟部件标识、人员活动、车辆状态、安全监测、设施设备运行等城市管理要素资源。

4. 加强智慧城市应用场景建设

针对高频多发、市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城市管理难题，全面提炼呈现城市管理的关键数据，通过梳理、再造业务流程，探索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技术，策划开发一批应用新场景，实时掌握城市运行基本状态，宏观掌控城市整体运行态势，助力构建全新的城市管理工作格局。

(六) 着眼洁净有序，全面深化形象提升行动

1. 保障市容秩序精美舒适

健全外摆出摊规范化管理。坚持人性化、规范化整治外摆出摊经营，建立试点探索分区域分时段管理模式，在不影响交通和市容的前提下，适度放开外摆经营，增加城市烟火气，同时针对外摆采用规范化管理模式。整治流动摊贩，重点对夜间乱设摊行

为开展专项治理，延长巡查时间，落实劝导和执法相结合的措施，营造和谐有序的夜间市容环境。到 2027 年，“门前五包”签约率、张挂率达到 100%。

完善户外广告精细化管理模式。推进城镇（街道）编制广告专项规划，强化户外广告精细化管理。整治违规广告设施，依法清除停车场库、住宅小区出入口通道隔离护栏上设置的商业广告，到 2027 年，广告标牌维护及时度达到 98%。规范公益广告设置，对已设置在交通护栏或道闸上的存量公益宣传广告实施分类处置。规范广告电子屏管理，对市区存量电子屏开展大排查大整治，统一录入数据库，实现“线上+线下”联动管理模式。

持续开展违停整治专项行动。深化“警城联动”，对违停多发路段开展常态化整治，最大限度减少违停现象。成立道路泊位停车行业协会，发挥行业协会在行业管理中的作用，基本形成政府统筹协调、部门密切配合、社会协作共管、公众深度参与的停车管理新格局。规范互联网租赁电单车经营服务，引导车辆有序投放，强化停放秩序管理，整治乱占慢行通道的违章现象。加强非机动车停放管理，分散与集中结合、地上与地下结合的设置停放空间，同时弹性考虑快递车辆临停空间。提升智能化停车管理水平，实现路内停车智能化覆盖率 90%以上，鼓励社会停车场开展智能化改造升级。

促进文明养犬长效治理。加强重点管理区域内犬类上证、年审等工作，完善犬类数据管理和办证免疫服务，对犬类数据库进行动态更新，定期开展上门宣传和现场“一站式”免疫办证服务，到 2027 年，文明养犬守法率达到 95%。持续健全犬舍闭环管理制度，落实应急处置方案和无害化处置电子管理等要求。开展流浪犬、烈性犬清零行动，实现执法办案全唤醒。推广养犬“文明有+”小区自治实践、“21 天好习惯”养成等活动，引导群众养犬素养提升。

2. 推动环境卫生综合提质

全面提升清扫保洁品质。制定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编制“权责清单”，落实行业监管责任以及产权所有或经营、管理单位的主体责任。建立全域保洁精细化与重点区域保洁品质化相结合的环卫清扫保洁作业规范及评价体系，细化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分级分类管理标准，推动制定保洁定额标准。逐步推进重点片区、主要道路和地标节点等区域达到“无垃圾、无污迹、无积灰、见本色”的高品质保洁要求。

优化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按照“生活小区-街道-城区”全覆盖的流程，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建设。建立与源头分类投放和终端分类处理无缝衔接的分类收运体系，进一步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运线路、作业规定和管理流程，统筹餐厨垃圾、其他垃圾、有害垃圾分类运输网络，优化生活垃圾收集站点、中转站的布局，合理安排垃圾收运线路和车辆配备，强化垃圾收运配套设施建设，做到专车专运、按规定线路分类运输、易腐有机垃圾日产日清。统筹规划布局垃圾收集点及转运站，优化功能配置，推进生活垃圾转运站建设，到2027年，中心城区建立完善的分类投放、分类收运的垃圾收运体系。

建立垃圾资源化利用机制。围绕“无废城市”建设要求，加快建立健全源头排放控制有力、密闭运输监管严密、消纳处置利用规范的全过程、长效管理机制。明确可回收物资源化再利用体系，出台回收利用管理办法，推动废旧轻薄塑料、废旧纺织品等低价值可回收物的回收和再生利用，到2027年，实现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40%以上。充分发挥政府投融资项目的示范引领作用，在房屋、市政、交通、水利、景观园林等工程领域，有序推动建筑垃圾再生产品推广应用，到2027年，中心城区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率预期可达到95%。

提升环卫设施现代化水平。推动编制环卫设施建设管理导则，

落实环卫设施设备规范化管理。推动制定生活垃圾中转站、公共卫生间、“温暖嘉”驿站等环卫设施建设指引，贯彻外形美观、独具特色、经济实用、使用方便的原则，促进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在环卫行业的推广应用。强化环卫车辆规范化管理，积极推广新能源车辆应用，对现有洗扫作业车、垃圾清运车实施智能化升级改造，五年内实现30%的环卫作业车辆的智能化和新能源化。

加大水环境综合治理力度。加大河道管理养护，探索推进上下游、左右岸、区界河连片养护、河湖区域化养护、一体化养护等模式，进一步提高河道管理养护水平。完成市区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推动建立责任明晰、设置合理、管理规范排污口长效监督管理机制，有效管控入河入海污染物排放。对地表水市控断面水质进行分析研判，强化对断面水质问题的督导帮扶。

3. 推动城市亮化提质更新

强化景观亮化规划。推动《嘉兴市中心城区景观照明专项规划》实施，落实专项规划中对主要道路沿线建（构）筑物和开放空间景观照明的规划引导与控制要求。中心城区三区根据发展建设和运维管理实际情况，编制辖区内景观照明详细规划，进一步梳理各区的区级照明要素，因地制宜提出照明管控指引及措施建议，确保各区照明提升工作的有序开展。围绕规划重点区域，在城市景观风貌打造及标志性建筑（桥梁）建设中同步打造夜景照明场景。

建立景观照明长效管护机制。组建亮化办，协调推进城市景观及建筑物亮化工作。组建专业队伍，加大巡查力度，对重点区域开展专项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缺字短亮、建设不符合规划等问题，压实属地政府和市级国资公司的主体责任，努力营造和谐有序的城市夜间环境。到2027年，景观照明设施故障处理率达到100%，亮灯率达到96%以上。

4. 提升城市绿色生态“颜值”

加快打造城市绿色开放空间。推进公园绿地覆盖率扫盲工程，深挖增绿添彩潜力，推动绿色空间开放共享。科学设计林荫道系统，持续开展“绿荫生态、道路出彩”提升行动。提升绿道服务品质，统筹实施绿道标志标识全覆盖及绿道点亮行动，加快融合“社区运动家”、慢行地图及导航等智慧化便民服务功能。到2027年，中心城区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公园绿地10分钟服务圈”）达到90%以上，林荫路覆盖率达到85%以上。

健全园林绿化管养体系。完善园林绿化精细化管养标准，提升城市重点风貌区管养标准，健全管养考评机制。完善城市园林绿化安全责任制、应急体系、隐患排查治理和安全防护设置等制度，建立健全安全督查机制。到2027年，中心城区园林绿化问题发现解决率达到96%以上。

推广智慧园林管养系统。做好园林绿地资源普查与空间信息数据库建设工作，加强对公园绿地、道路绿化、古树名木等设施建设、运行情况的智慧化监管。到2027年，中心城区三区每年各新增配备智慧园林管养系统的综合公园1个以上。

（七）着眼舒适便利，全面深化功能提升行动

1. 优化城市道路通行品质

落实城市道路挖掘施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推进“最多改一次”，全力杜绝“乱开挖”“反复开挖”等现象。持续开展“道路两侧‘三化一平’”等专项整治工作，建立道路建设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实时监控道桥隐患，做到轻病害点位即修即补，对重病害点位则进行统筹安排，集中修复，有效治理“桥头跳车”“窞井跳车”问题，全面整治路面裂缝、坑洞、车辙等道路病害，保障城市道路运行安全性和舒适性。到2027年中心城区主次干道优良率达到98%以上。推广沥青路面再生利用、节能等绿色环保工艺，推进市政道桥绿色养护。开展道路无障碍设施专项整治

行动，及时排查整治存在的占用、病害、设置不规范等突出问题，确保通行安全。加强管线规划设计统筹，优化检查井设计标准，规范井盖位置设置，采用表面与路面保持一致的下沉式井盖，提升路面平整度和美观度。

2. 全面推进架空线入地和杆箱整治

开展人行道整治专项攻坚行动，针对三环内道路全面排查摸底，建立问题清单，坚持高起点设计、高标准施工、精细化养护的原则，开展集中整治，推进城市道路智慧化改造，推动城市家具、智慧监测等路侧设施多杆合一、多箱合一、多井合一，确保人行道通行宽度不小于2米。坚持“先地下后地上、存量整治和增量管控并重”的原则，大力推进“空中蜘蛛网”整治。结合重大活动保障、道路改扩建与大修等工程，“空中蜘蛛网”整治纳入项目同步实施。

3. 开展路灯问题专项治理

开展城市照明设施普查，聚焦路灯投诉突出问题和城市照明管理薄弱环节，结合背街小巷、城郊结合部、校园周边、老旧院落等环境综合治理实施路灯维护和“增灯补亮”照明设施提升。到2027年，中心城区主次干道功能照明亮灯率达99%。强化巡视检修，完善问题快速发现和应急处置机制。建立中心城区路灯统筹监管体系，全面覆盖市政路灯、小区路灯、园林绿地路灯、河湖路灯等领域。推进城市照明管理智能化升级，实施路灯单灯控制，提升路灯集中控制系统，普及光照度值自动亮灯控制，提高对路灯亮灯率、路灯故障率的监控和应急处置能力，建立长效管护机制。

4. 强化城市家具常态化管护

常态化管护城市家具，科学制定管护计划。对照相关管理标准和规范，定期擦洗维护城市家具，保持设施及其周边环境清洁卫生。加强城市家具考核管理工作，责任到人，切实做好城市家

具管理维护工作，到 2027 年，城市家具维护及时度达到 98%。完善城市家具分类设置情况，在照明、交通、卫生、便民等公共设施设置，以及花箱、街区景观小品等市容景观布局方面，综合考虑道路景观的整体协调性，着力打造兼容并蓄、彰显城市特色的城市家具，全面提升城市家具容貌监管水平，促进人文环境和城市景观的同步提升。

5. 加快规范化停车场建设

持续推进停车设施建设，按照远近结合、建管结合、动静结合的原则，科学优化停车供给结构，在中心城区老小区、老学校、老医院、老商圈等区域推进公共停车场建设，增加停车泊位供给，着力破解“停车盲点”、“停车难区块”，力争中心城区停车泊位总量年均增长 10%以上。探索推进停车分区供给、差异化停车收费、停车设施错时共享以及停车综合监管等模式，试点划定夜间路内停车空间，在有条件的人行道和商铺等区域增加错峰式的停车泊位，有效缓解市民停车难题。到 2027 年，创建 20 个高品质停车综合示范项目，新增重点满足老旧小区、医院等区域停车需求的公共停车泊位 5000 个，停车资源错峰共享泊位利用率达到 80%以上。

6. 高质量推进公厕革命

提升公厕密度，中心城区公共厕所数量达到 4 座/平方公里以上。推进建立公厕服务共享联盟，完善激励政策，鼓励倡导城市街道周边机关、企事业单位、服务窗口等单位对外开放厕所。实施公厕高标准运维管理，探索“以商补厕、以商养厕”的多元化管理模式，农村公厕推进“党员负责制”、“所长制”等模式，改善公厕无障碍环境，新建公厕无障碍设施配置率达 100%。完善公厕导引系统“一张图”模式，进一步推进公厕“公共卫生服务综合体”建设，推动城管驿站向城市驿站转型，推动城市公厕智慧化、便利化、人性化、特色化和规范化服务提升，打造一批

高质量、高标准、高颜值、具有嘉兴特色的美丽公厕，到 2027 年，完成中心城区公厕服务提升改造任务，环卫公厕服务优良率达到 95%以上。

7. 提高公用事业服务保障能力

提高供水保障能力。进一步加强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控制，加快供水管网更新改造，至 2027 年，改造供水管网 15 公里，开展供水管网智能化管理平台建设，到 2027 年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6%以内。按照“属地政府负责、市级部门联动、小区业主自愿、供水企业实施”的原则，有序推进高层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到 2027 年规范化二次供水覆盖率达到 90%以上。

提高供气保障能力。合理布设瓶装燃气供应站点，全面淘汰 III 类供应站，新建改建 I、II 类供应站，确保管道燃气居民气化率低于 50%的乡镇（街道）站点全覆盖。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全面实施用气场所“瓶改管”300 家。

（八）着眼安全稳定，全面深化韧性提升行动

1. 强化道桥（隧）安全保障

利用道路脱空、桥梁检测、管道检测等科学化风险排查手段，组织各类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开展城市桥梁定期检测和专项督导，城市桥梁定期检测覆盖率达 100%。开展道路定期检测和空洞检测，市管城市道路空洞检测覆盖率达 100%。围绕城市快速路高架、隧道等大型设施，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完善运维管理制度。精细化设置重载车辆专用车道，在道路建设、修缮和整治工程中落实专用车道差异化设计。加强建管衔接，避免“带病移交”。

2. 加强井盖安全监督管理

开展井盖病害防治，持续推进“五防”井盖换装。健全井盖监管机制，夯实管理部门监管责任和权属单位主体责任，强化井盖应急保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应急处置率达到 100%，网络理政投诉件群众满意率达 99%。完善井盖技术标准，强化建

设源头质量监管。统一井盖数据标准，实现“一井一档”电子档案建设。运用城市管理综合服务平台，逐步完善井盖信息化监管平台，探索井盖智慧化监管。

3. 提升排水防涝保障能力

严格贯彻落实城市内涝治理规划及治理实施方案，完善城市排水体系，加大城市排水管网建设力度，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全域“污水零直排区”提质增效行动，实现污水“应截尽截、应处尽处”，实施老旧管网提标改造，加强日常管道养护运维，2027年城市应急排涝能力达标率100%。持续推进城市易涝积水点整治工作，建立内涝风险隐患清单，落实“一点一策”整治方案，全面消除城市易涝区域。科学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提升城市蓄排能力，全市计划新建成海绵城市示范性工程10个，城市建成区新增49.67平方公里达到海绵城市建设目标要求，到2027年城市建成区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面积比例达到55%以上。加快推进城市排水设施智慧化改造，持续迭代完善城市内涝风险一张图，全面提升城市内涝防御能力和水平。

4. 加强城镇燃气安全管理

认真落实《全国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全面排查涉及燃气各领域的安全风险隐患，重点对燃气经营、餐饮等公共场所、老旧小区、燃气工程、燃气管道设施的安全隐患进行排查。进一步落实安全责任，摸清本地区燃气安全总体情况，精准指导、强化督导和执法检查，对排查出来的重大问题隐患立行立改，对整改不力的单位依法严格处罚，同时总结经验做法，健全完善城镇燃气安全长效机制。

5. 加强地下管线运行安全管理

全面推进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和安全隐患排查，绘制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一张图”，建立设施运行安全隐患动态清零机制。加大城市生命线系统的保护和更新改造，完善地下管

线综合管理体制机制，加大供水、供气、供电等各类“生命线工程”保护力度。全面推进老旧管网改造，研究制定改造项目清单和分年度改造计划，至 2027 年完成不少于 25 公里地下老旧燃气管道更新，落实不少于 15 公里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定期排查中心城区老旧电网设备，推进老旧电网设备改造，制定改造计划，至 2027 年完成 15 公里老旧电网设备改造。加快推进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感知网络建设，增加远程切断、可视化监测等应用功能，掌握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运行状况，实现实时安全监测与管理。到 2027 年末，年均地下管线百公里事故数下降至 0.7 起以内。

6. 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做好防汛防台应急保障，建立健全公安、建设、水利、应急、城管、气象等部门城市应急联动工作机制，做好市政设施特别是桥梁的防灾应急演练和应急保障。

完善城市公共设施事故应急处置联动机制，健全行业主管部门、属地政府、生产运营企业等多级应急预案管理体系，及时修订完善供水、电力、燃气、供热、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等安全运行应急预案，优化应急队伍空间布局，推动应急队伍、装备、车辆资源整合与协同共享，增强应急处置能力。基于智慧城管平台，全面建立“平战结合”高效的指挥调度模式，掌握城市管理日常运行和应急指挥情况。

（九）着眼共富先行，全力打造标杆示范场景

1. 打造一批示范创建先行样板单元

城市管理三级空间体系。构建管理城区、管理片区、管理单元的三级体系。以中心城区范围为第一层级，作为管理城区，制定城市管理的发展目标。以管理片区为第二层级，指为便于统筹各类资源配置和综合管理，实现可持续发展而划定的相对成片的管理区域，在管理片区范围内共划定 12 个管理片区，针对各个

片区的特色本底和现状问题，提供对应的城市管理重点和方向。管理单元是指管理内容集中、相对连片的区域，是对城市管理对象进行统筹实施与管理的基本空间单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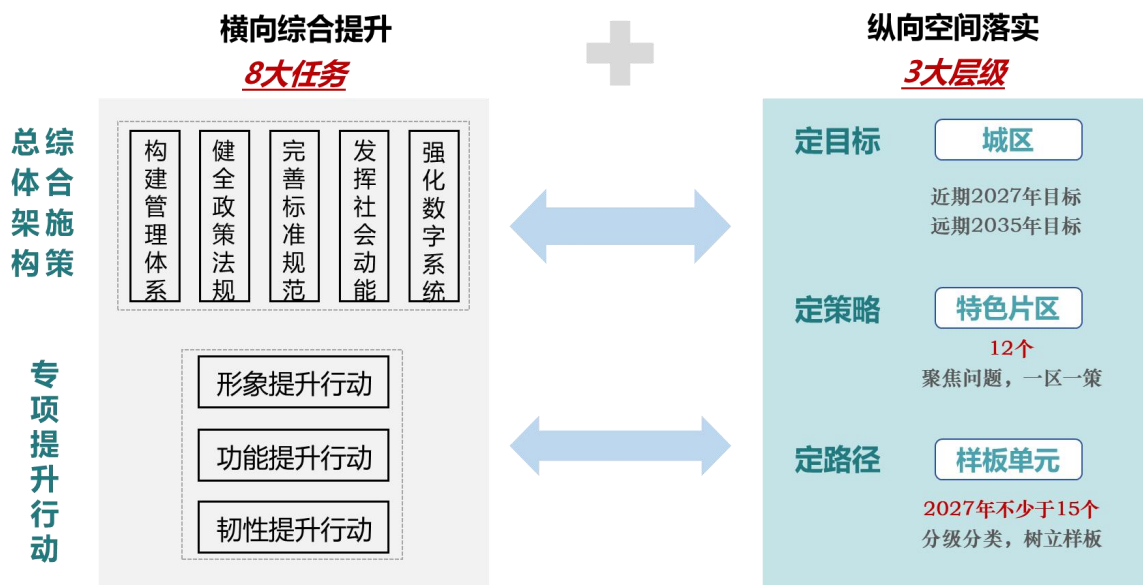
城市精细化管理样板单元。坚持示范创建、样板先行的原则，围绕“精品化”理念，推动共建共治共享，结合城乡风貌样板区进行分类分区分级管控。针对现阶段基础条件良好、城市管理探索先行的单元，打造“四态融合、美美与共”的示范样板单元。每年各区申报和创建样板单元的数量不少于1个，通过制定示范创建的实施意见、方案编制导则、创建验收办法等工作指引体系和文件，按照“创建申报、方案编制、名单公布、创建推进、考核验收、创建命名”的工作路径。到2027年底，市区打造15个以上的具有嘉兴辨识度、浙江引领性、全国影响力的示范引领型城市精细化管理样板单元。到2035年底，城市精细化管理的理念和标准成为城镇建设的普适要求，实现全域“四态融合、美美与共”的城市管理成效。

2. 攻坚一批城市管理的重点提升区域

围绕“精致、精细、精美”的城市管理目标，结合城市精细化治理的指标体系、城市管理的考核办法、标准，针对中心城区范围内存在的城市管理薄弱区域，包括建筑工地、工业园区、城市广场、农贸市场、老旧小区、背街小巷等，进行定制化、策略化、阶梯化的提升改造，制定年度实施计划，每年专项整治提升的区域不少于10处，逐步提升薄弱区域的环境品质和管理水平。

1. 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任务与空间体系

九大任务涵盖横向综合提升与纵向空间落实，系统性推进城市管理水平



2. 相关规划的系统梳理

1. 梳理既有各类空间规划

梳理围绕城市规划和建设的各类空间，明确嘉兴市中心城区建设的重点区域和板块，推动规划、建设、治理的一体化融合。

嘉兴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一定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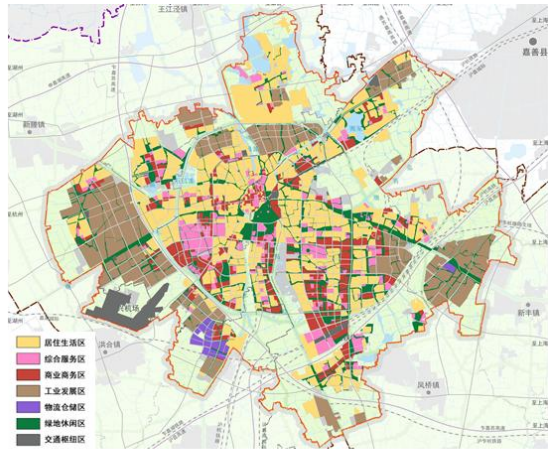
嘉兴市户外广告设置规划——一定广告管控

嘉兴市商业网点发展规划——一定商业街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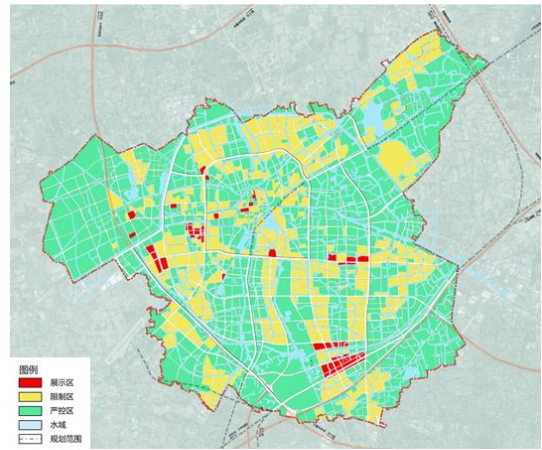
嘉兴夜景亮化规划——一定亮化重点区域

嘉兴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一定公共绿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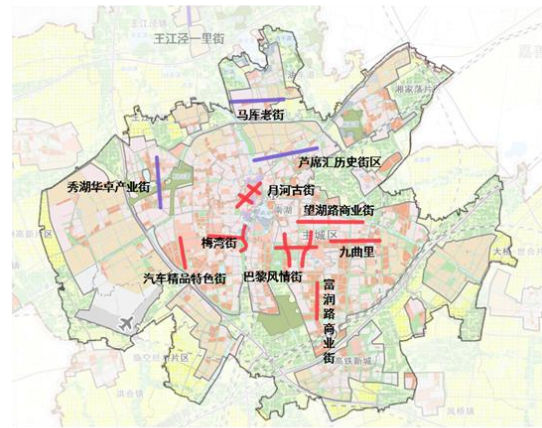
嘉兴市城市公共体育设施规划——一定体育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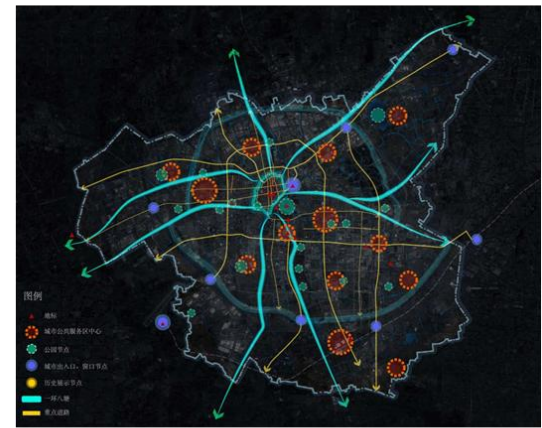
嘉兴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规划分区



嘉兴市户外广告设置规划——总体控制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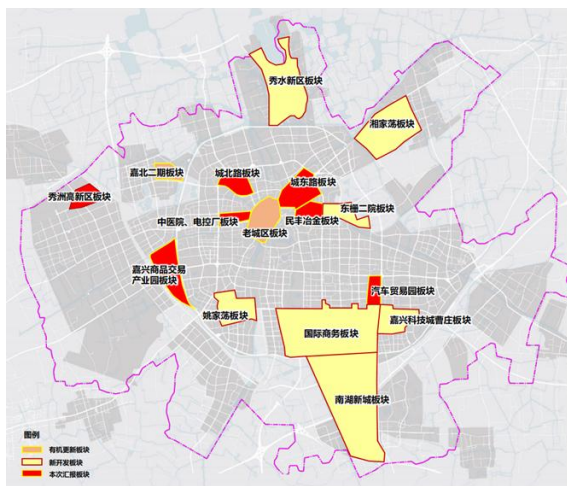


嘉兴市商业网点发展“十四五”规划——特色商业街



嘉兴夜景亮化规划——景观照明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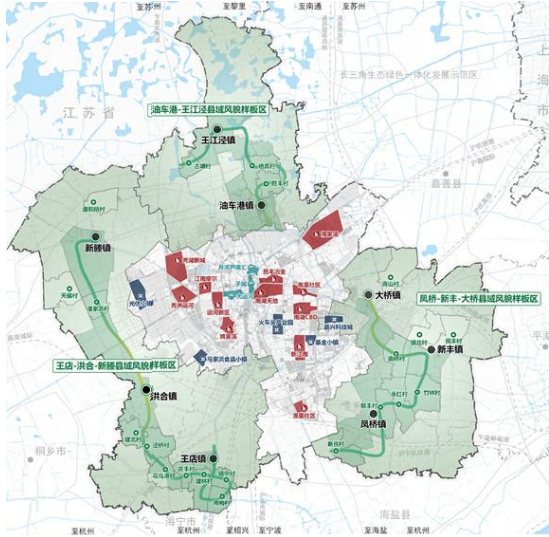
重点衔接城市更新、城乡风貌等规划，明确城市规划、建设的重点区域。如中心城区范围内的 16 个城市设计的重点板块，8 个有机更新板块+8 个新开发板块。中心城区 12 个首批嘉兴市级“温暖嘉”未来社区项目。中心城区 20 个城乡风貌样板区，2 个综合品质样板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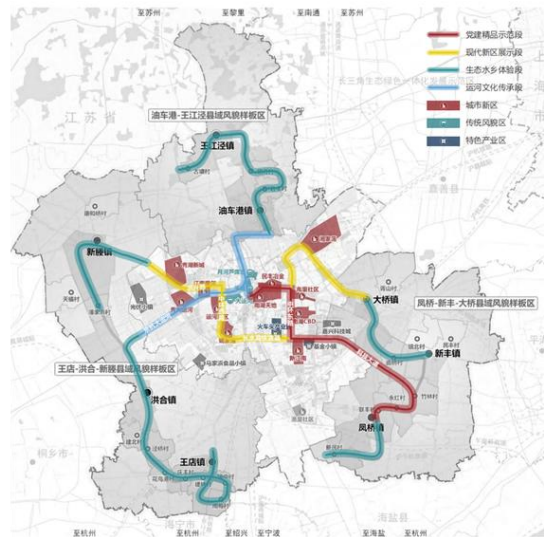
中心城区城市设计板块



温暖嘉未来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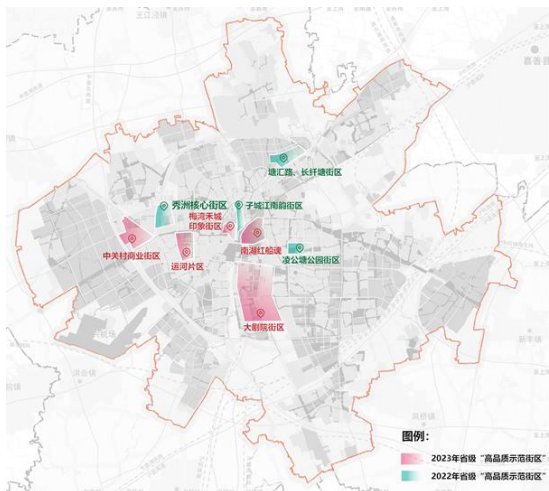
城乡风貌样板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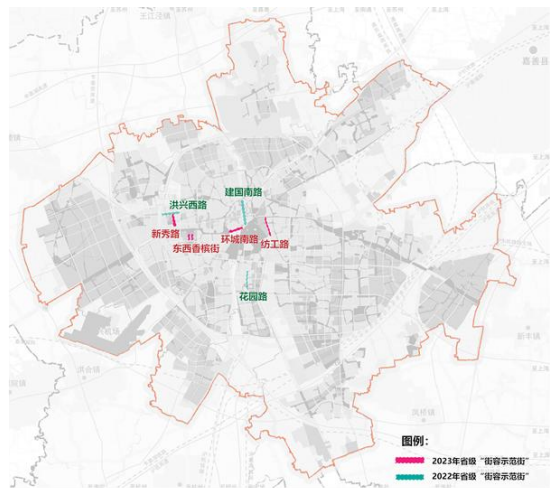
城市特色游线

2. 梳理既有各类空间规划

到 2022 年底，市区建设完成子城江南韵街区、秀洲核心街区、凌公塘公园街区等 9 处省级“高品质示范街区”，建国南路、花园路、洪兴西路等 7 条“街容示范街”。



省级“高品质示范街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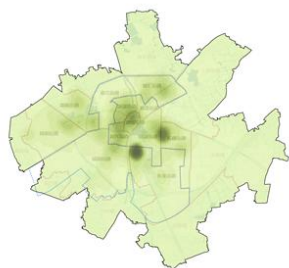
省级“街容示范街”

3. 现状问题的空间梳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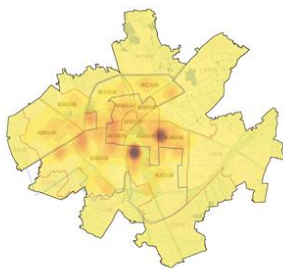
结合城市管理智慧平台上报的城市管理问题空间分布，在问题区域的总体性上，各类问题整体以中环范围内为主；问题区域的集中性，三水湾区域和府南区域问题相对集中；问题区域的差异性上，各类问题具体的分布区域还有一定不同；问题类型的多

样性上，从区域看，呈现的各类问题也并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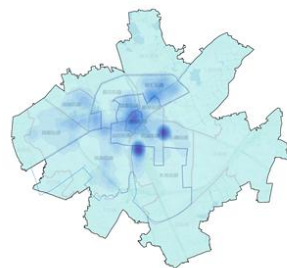
[市容环境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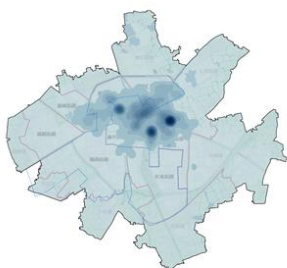
[道路交通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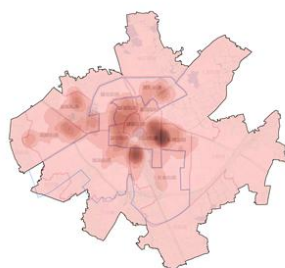
[公用设施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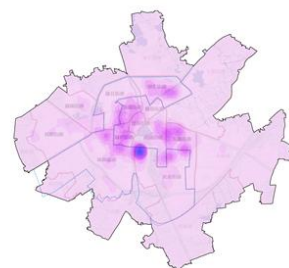
[园林绿化问题]



[街面秩序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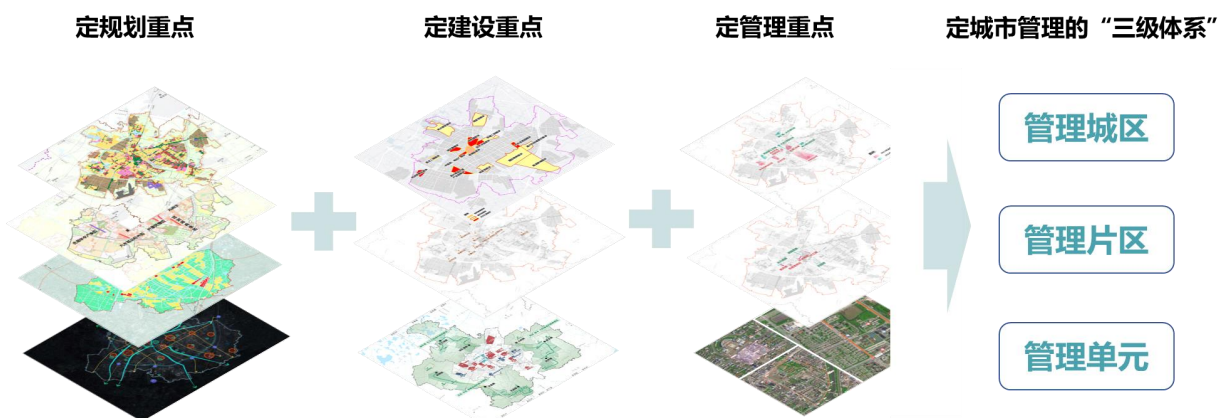


[宣传广告问题]



4.衔接城市管理与空间规划

结合城市管理与空间规划，通过定规划重点、建设重点、管理重点，实现空间上的融合，规建管一体化融合，明确城市管理空间的三级体系。



5.构建城市管理空间分区：一级体系，管理城区

城市管理空间的一级体系为管理城区，即中心城区范围。具

体的管理路径为定目标，确定中心城区的城市管理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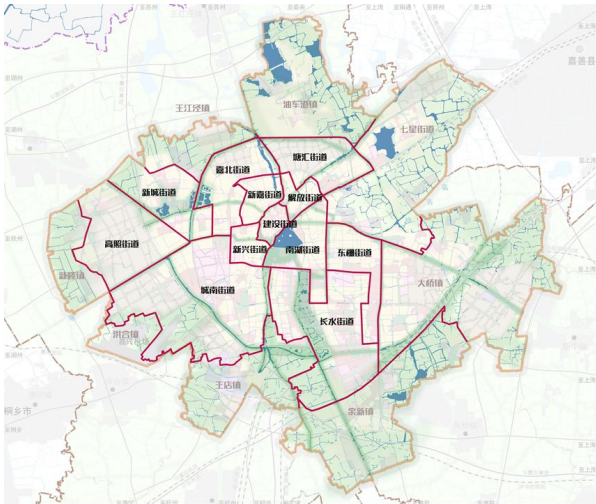
到 2027 年，初步形成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的城市综合管理体系，城市管理领域各项事业取得长足发展，中心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呈现“四态融合、美美与共”面貌，力争建成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全国示范。

到 2035 年，城市管理领域基本实现城乡统筹发展，以“绣花”功夫持续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打造国际化品质江南水乡文化名城，推动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建设，助力嘉兴基本建成共同富裕示范典范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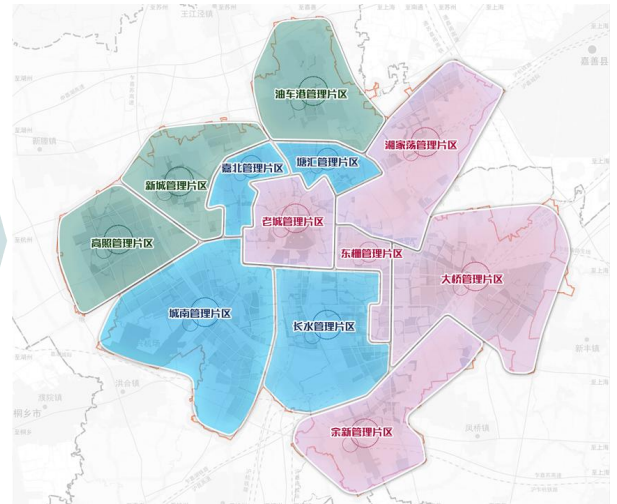


6.构建城市管理空间分区：二级体系，管理片区

管理片区是指城市建成区内，为便于统筹各类资源配置和综合管理，实现可持续发展而划定的相对成片的管理区域。划分原则是以街道行政边界和空间特色为基础，综合考虑各类影响因素。具体的管控要求为定策略，针对各个片区的特色本底和现状问题，提供对应的城市管理重点和方向。



街道和乡镇行政边界



城市管理特色片区划分

12个特色片区的空间特征和主导功能

- 老城片区** 文化旅游休闲、宜居生活功能
- 东栅片区** 品质居住生活、城市风貌展示
- 湘家荡片区** 科技研发、创新创业服务、旅游度假
- 余新片区** 高铁南畔新城、智造创新产业
- 大桥片区** 科技研发、创新创业服务功能
- 新城片区** 文化创新、休闲商务、高品质生活
- 高照片区** 智能智造、综合服务
- 油车港片区** 创新经济、生态旅游、高品质生活
- 嘉北片区** 产城融合发展、生态保护湿地
- 塘汇片区** 都市工业转型、创意研发
- 城南片区** 文化创新、休闲商务、高品质生活
- 长水片区** 商务博览、综合枢纽、高品质生活

划分12个特色片区

- 南湖区** 老城片区 东栅片区 湘家荡片区
大桥片区 余新片区
- 秀洲区** 新城片区 高照片区 油车港片区
- 经开区** 塘汇片区 嘉北片区
城南片区 长水片区

7.构建城市管理空间分区：三级体系，管理单元

管理单元是指管理内容集中、相对连片的区域，是对城市管理对象进行统筹实施与管理的基本空间单元。划分原则以城乡风貌样板区和管理边界为基础，综合考虑各类影响因素，面积为2-5平方公里左右。管控要求定路径，针对管理单元进行分类分区分级管控，优先打造一批先行的示范样单元。

针对现阶段基础条件良好、城市管理探索先行的基本单元，创建“四态融合、美美与共”的示范单元。各区每年申报和创建数量不少于1个。到2027年底，打造15个以上的城市精细化管

理样板单元。通过融合城乡风貌样板区，重点探索规划、建设、治理的全过程一体化工作。



针对现阶段基础条件良好、城市管理探索先行的基本单元，创建“四态融合、美美与共”的示范单元。各区每年申报和创建数量不少于1个。

到2027年底，打造15个以上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样板单元。重点探索规划、建设、治理的全过程一体化工作。

结合城市建设和管理的重点板块，针对性的创建：

- 品质生活类基本单元
- 历史文化类基本单元
- 商贸服务类基本单元
- 特色产业类基本单元

五、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将本规划实施情况纳入市城市管理委员会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召开市城市管理委员会专题会议，研究解决规划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加强市城管委和城管办统筹协调、牵头抓总的作用，实现跨部门跨区域的互联互通，增强城市精细化管理专项规划实施的组织保障。市城管委要围绕城市精细化管理重点难点，组织各主管部门制订有效的政策措施，加强制度保障，推动规划实施落地。规划实施项目库实行“动态实施、精准管理”原则，结合每年市政府工作报告、财政年度预算等工作实际，在每年的市城管委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要点中进行落实和优化调整。

市城管办做好规划实施的综合统筹、业务指导和监测评估，将规划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分解落实到各区、各有关部门，协调推动重点任务和重大专项行动实施，做好规划实施评估工作。

各区、市级有关部门要根据本规划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工作分工，落实责任主体，加强规划实施与年度工作计划的衔接，明确规划各项任务的推进计划、时间节点和阶段目标。

（二）队伍建设

建立干部队伍梯度人才培养体系。建立管理和执法人员的多层次、多形式、常态化培训机制，加快培养懂城市、会管理、善治理的干部队伍。探索建立城市管理精细化领域人才分级分类的评价标准和评价体系。

加强对保洁、保序等第三方服务队伍的业务培训，全面提高问题发现能力和整改标准，不断提高行业从业人员的专业素养和服务水平。健全城市管理相关从业人员收入正常增长和权益保护等机制。

加强与专业学术机构的合作，发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专家智库优势，优化调整城市环境建设管理专家队伍，建设城市管理专家智库。充分利用同济大学城乡联合研究中心、长三角（嘉兴）城市精细化治理研究中心等学术研究和服务平台，在规划指导、人才培养、队伍培训、规划实施评估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

（三）资金保障

加强财政资金保障，市财政每年按土地出让金收入的一定比例建立城市公共事项基金，审定项目后，资金转移支付给区级，由区级统筹使用，专项用于城市公共事项的新建、改造和大中修等。用好专项债，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的有关要求，加大对符合条件的城市停车场、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城乡电网、城镇污水垃圾处理、供排水等领域重大项目的投资力度。研究编制城市管理应用场景和投资机会清单，加大对社会资本参与城市管理的政策扶持力度，引导多元化资金投入，大力培育和发展城市管理领域产业。

（四）监督评价

市城管办强化对各层级管理实效的监督考核工作，加强对重点工作推进情况的督促检查，定期通报考核结果。完善城市管理工作评价指标体系。依托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提高城市管理

工作考核的精准性和科学性。

（五）交流合作

加强与国内外城市的合作交流，举办国际论坛和相关活动，学习借鉴发达地区城市管理的先进经验。探索长三角一体化区域城市管理精细化合作机制，促进城市间的相互学习、相互交流、经验共享和共同提高。

（六）宣传引导

持续加大宣传教育力度，综合运用“声屏报网端微”全媒体矩阵，多角度、多形式开展宣传教育，提高广大市民的素质，充分发挥志愿服务力量，增强其参与城市管理的意识和能力。突出宣传重点，围绕当前城市管理改革重点工作和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主动释疑解惑，做好正面引导。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及时总结推广在城市管理工作中发现的好经验、好做法，营造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的浓厚社会氛围。

附件 1

嘉兴市城市精细化管理项目库（2024 年至 2027 年）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说明	至 2025 年底累计	至 2027 年底累计
有机协同的治理路径	1	重点领域重点地区先行先试规-建-管协同机制	结合共同富裕现代化基本单元建设、城乡风貌样板区建设等重点创建工作，在中心城区率先探索规划、建设、管理有机协同机制。新建项目落实规建管协同机制达到要求。	占比达到 60%	占比达到 100%
智慧长效的治理保障	2	市、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	按照国家、浙江省的相关标准和指导意见，推进数字城管转型升级，完成市、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	完成二期建设	完成三期建设
	3	开展城市精细化治理指标体系体检	建立一套符合嘉兴实际的城市精细化管理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并试点开展城市管理领域体检。每年开展城市精细化治理指标体系体检。	开展 1 次	开展 2 次
精细治理的法规支撑	4	城市管理法规规章体系建设	梳理完善城市管理各领域法规规章，做好立改废释工作，制定一批，修订一批，落实一批。	完成 3 个	完成 5 个
专项治理的政策完善	5	完善重点领域政策文件	完善道路退红区域、停车、物业管理等相关政策	完成 2 个	完成 4 个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说明	至 2025 年底累计	至 2027 年底累计
强化管理标准 体系建设	6	修订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	对标《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标准，总结梳理各类城市管理标准，对标上海等地先进经验，修订完善具有嘉兴特色的全领域、全方位、全过程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	完成修订	完成评估
细化重点治理 内容的技术标准	7	制定样板单元政策标准	制定嘉兴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样板单元的政策文件、技术管理、建设方案编制导则、考核验收标准等。	不少于 3 个	不少于 6 个
	8	制定治理薄弱区域的管理导则	分类指导、精准施策，指引薄弱地区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制定老旧小区、背街小巷等城市管理薄弱地区精细化管理导则。	制定 1 个管理导则	制定 2 个管理导则
	9	细化各类治理任务的技术标准	通过对治理任务的细化与明确，完善具体操作的标准引导，制定园林绿化养护、店招标牌、无障碍设施建设、多杆合一管理等相关标准，强化治理工作的规划化、标准化开展。建设的具体规范和标准。	细化 5 个技术标准	细化 10 个技术标准
积极提升城市 智治水平	10	市域社会治理综合集成应用	打造市域社会治理综合集成应用，统筹实现城市中多方面的监督与治理。	打造 1 个城市治理智慧场景	打造 2 个城市治理智慧场景
	11	完善条线治理分平台	各个治理相关条线深入建设治理分平台，诸如智慧供水污水管理平台、智慧出行警务云、火灾高空天眼预警及巡视系统、交通设施设备全生命管理等内容。	完善 2 个城市治理智慧分平台	完善 5 个城市治理智慧分平台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说明	至 2025 年底累计	至 2027 年底累计
市容秩序精美 舒适	12	外摆摊整治提升工程	编制标准化外摆导则标准，设置外摆示范区域或点位。	设置规范化点位 5 个	设置规范化点位 8 个
	13	修订户外广告专项规划	结合商圈，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并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修订户外广告专项规划。	完成修编	完成实施评估
环境卫生综合 提质	14	马拉松沿线环境整治提升	针对马拉松沿线的风貌、环境和功能，进行整体整治提升。	整治提升	持续提升
城市亮化提质 更新	15	绿道点亮行动	要求结合绿道养护检查对建成区已建绿道的照明设施及运行情况进行排查，已建照明设施运行存在问题及时整改，对于缺少照明设施的绿道因地制宜提出改造计划。	结合排查情况进行整改	完成整改
提升城市绿色 生态	16	数字园林系统建设与应用	强化智慧化监管平台应用，巡查人员实时上报问题、管理人员及时掌握问题信息并同步安排养护维修，到 2027 年，园林绿化维护及时度达 98%以上。	新增智慧园林管养公园 1 个	新增智慧园林管养公园 3 个
	17	绿道标志标识全覆盖	针对中心城区得绿道标志系统进行改造提升，并实现全线绿道覆盖。	结合排查情况进行整改	完成整改
	18	绿道建设	中心城区实施绿道建设，打通绿道断头路，提升绿道通畅性。	改造提升绿道 3 公里	改造提升绿道 10 公里
	19	口袋公园建设	中心城区范围针对闲置用地，打造口袋公园。	新建 6 个口袋公园	新建 12 个口袋公园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说明	至 2025 年底累计	至 2027 年底累计
提升城市绿色生态	20	特色花街改造	结合“庭院透绿”和“城市绿地开放共享”要求，以微更新手段补绿、增花、添彩，因地制宜打造城市特色花街样板段，形成实践案例，研究推广应用机制，成为精细化管理中的亮点和特色做法。	新增 3 条	新增 6 条
优化城市道路通行品质	21	道路大中修工程	推进道路大中修工程，提升中心城区城市道路。	修缮 48 条	修缮 60 条
	22	断头路打通工程	针对中心城区内尚未打通的各类断头路进行改造，实现道路通畅。	打通 33 条	打通 50 条
	23	道路交通信号灯设施改造	针对市区道路交通设施（交通信号灯读秒统一设置、交通标识路牌设置）进行整治提升。	提升道路 10 条	提升道路 30 条
全面推进架空线入地和杆箱整治	24	人行道净化行动（“电力、通信箱体”占道整治）	推动城市家具、智慧监测等路侧设施多杆合一、多箱合一、多井合一，随道路大修、改造同步实施整治的中心城区道路。	改造 48 条	改造 60 条
	25	“空中蜘蛛网”整治	随道路大修、改造同步实施架空线缆“上改下”的道路。	改造 48 条	改造 60 条
强化城市家具常态化管护	26	建立城市家具容貌监管体系	推进城市家具智慧化入网，实施城市家具容貌可控、可查、可更新的数量。	城市家具入网率 5%	城市家具入网率 15%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说明	至 2025 年底累计	至 2027 年底累计
加快规范化停车场建设	27	推进停车设施建设	在中心城区老小区、老学校、老医院、老商圈区域推进公共停车场建设。	新建 6 个	新建 10 个
	28	常态化开展违停整治	对违停多发路段“警城联动”，开展常态化整治。	城市道路 113 条	城市道路 113 条
高质量推进公厕革命	29	深入开展“厕所革命”	推进现有公厕改造提升，建设示范性美丽公厕。	建设 18 座	建设 36 座
提高公用事业服务保障能力	30	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推进老旧高层住宅二次供水改造。	规范化二次供水覆盖率达 70%以上	规范化二次供水覆盖率达 90%以上
	31	用气场所“瓶改管”	中心城区实施用气场所“瓶改管”	用气场所“瓶改管” 160 家	用气场所“瓶改管” 300 家
加强井盖安全监督管理	32	井盖智慧检测工程	配置井盖物联设备，统一井盖数据标准，实现“一井一档”电子档案建设。	智慧化井盖占比 5%	智慧化井盖占比 15%
	33	井盖安全应急处理	强化井盖应急保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应急处置率。	应急处置率达到 100%	应急处置率达到 100%
提升排水防涝保障能力	34	新建改造排水管网	加大中心城区城市排水管网建设力度，实施老旧管网提标改造，加强日常管道养护运维。随道路大中修一并推进。	改造 48 条	改造 60 条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说明	至 2025 年底累计	至 2027 年底累计
提升排水防涝 保障能力	35	“污水零直排”建设	加强中心城区内“污水零直排”工作，完成各街道“污水零直排区”提质增效工作	街道覆盖率 75%	街道覆盖率 100%
	36	海绵城市建设	推动中心城区内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提升城市蓄排能力，中心城区新建成海绵城市示范性工程。	新建 3 个	新建 10 个
加强城市管线 运行安全管理	37	老旧燃气管道更新 改造	每年定期排查中心城区老旧燃气管道，推进老旧燃气管网改造，制定改造计划。	完成改造 7 公里	完成改造 25 公里
	38	老旧供水管道更新 改造	每年定期排查中心城区老旧供水管道，推进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制定改造计划。	完成改造 8 公里	完成改造 15 公里
加强城市管线 运行安全管理	39	老旧电网设备更新 改造	每年定期排查中心城区老旧电网设备，推进老旧电网设备改造，制定改造计划。	完成改造 7 公里	完成改造 15 公里
打造示范样板	40	样板单元创建	打造一批先行先试、具有示范意义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样板单元，每年创建数量不少于 3 个。	不少于 6 个	不少于 15 个
攻坚薄弱区域	41	老旧小区改造	实施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计划，按年度进行改造提升。	完成 4 个	完成 10 个
	42	建筑工地管理提升	针对建筑工地进行系统摸底，梳理存在管理问题的区域，实施管理提升，按年度进行改造提升。	完成 300 个	完成 650 个